



众和 3

400072



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熊为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梦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梦琪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6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4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9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2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六区 19 幢 11 层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众和股份	指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众和纺织	指	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
众和营销	指	福建众和营销有限公司
厦门华印	指	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
众和贸易	指	福建众和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成飞	指	北京成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黄岩贸易	指	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众和新能源	指	厦门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原“厦门市帛石贸易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深圳天骄	指	深圳市天骄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天骄	指	山东天骄新能源有限公司（原“临沂杰能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灌云天骄	指	灌云天骄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惠州天骄	指	惠州市天骄锂业发展有限公司
阿坝州众和新能源	指	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原“阿坝州闽锋锂业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金鑫矿业	指	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新能驰远	指	四川新能驰远科技有限公司(原“成都新能驰远贸易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北京新能驰远	指	北京新能驰远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金懋	指	海南金懋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闰邦	指	北京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新能驰远	指	吉林省新能驰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福建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莆田中院	指	福建省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重整计划》	指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
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	指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四家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ONGHE CO., LTD.		
法定代表人	熊为民	成立时间	2002年2月25日
控股股东	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吴城，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采矿业（B）-有色金属矿采选业（09）-常用有色金属矿采选（091）-其他常用有色金属矿采选（091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锂辉石矿采选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代为管理的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板块		
证券简称	众和3	证券代码	400072
进入退市板块时间	2019年11月1日	分类情况	每周交易三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277,461,473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2号厦门国际金融中心10-11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玉龙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六区19幢11层
电话	010-50955673	电子邮箱	504964500@qq.com
传真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六区19幢11层	邮政编码	100070
公司网址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7279127050		
注册地址	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西许工业园5-8号		
注册资本（元）	2,277,461,473.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控股子公司 18 家，除子公司金鑫矿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外，其他子公司暂无实际经营业务，原纺织板块子公司所持低效、无效资产已处置完毕，将陆续启动清算注销程序。

一、商业模式

作为新能源产业链的核心材料，锂资源与新能源汽车、储能领域等产业深度绑定，需求确定性强，终端应用领域持续增长。在双碳目标的大背景下，政策环境与产业支持力度持续优化，行业需求不断增长，锂矿作为战略资源的重要性日益凸显。

2025 年，锂资源产品市场价格呈现先抑后扬、触底反弹走势。上半年因供需过剩导致锂价触底，下半年受益于全球新能源产业快速发展及部分省份带来的减产预期，锂资源产品需求强劲增长，锂价快速上行。

公司主营业务为锂矿资源采选及销售，其中锂矿采选业务以金鑫矿业自有矿山的锂辉石为原料，经过采矿、选矿流程后生产出锂精矿。金鑫矿业拥有马尔康党坝锂辉石矿采矿权 1 宗，矿区面积 2.8336 平方公里，开采矿种包括锂矿、铌矿、钽矿等，证载采矿许可证规模 100 万吨/年，为四川首个氧化锂资源储量超百万吨的花岗伟晶岩型锂矿床，是迄今亚洲探明的资源量最大的花岗伟晶岩型锂矿床。

根据自然资源部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出具的《〈四川省马尔康市党坝锂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自然资矿评储字〔2024〕15 号），矿区累计查明矿石量 8,425.5 万吨， Li_2O 1,120,731 吨，平均品位 1.33%。目前，金鑫矿业探矿权范围内尚有较大区域未进行勘查找矿工作，后续将继续开展党坝矿区边深部勘查找矿工作，资源储量有望进一步扩大。

报告期内，金鑫矿业正在积极办理 500 万吨/年采矿许可证的申请工作，已完成采矿许可证申请所需要的重要前置手续办理工作，已通过《四川省马尔康市党坝锂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评审备案、《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四川省马尔康市党坝锂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专家审查以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审查。目前，马尔康党坝锂辉石矿 5000 吨/天选矿厂改扩建项目已进入试生产阶段。

2025 年金鑫矿业原矿开采量 57.7 万吨，未来矿山产能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至 500 万吨/年，产能释放的同时，成本结构将不断优化。公司将金鑫矿业作为经营工作的重心，全力推动金鑫矿业实现产能升级、效益提升与可持续发展。

二、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金鑫矿业锂辉石矿的采选及销售和原纺织板块子公司低效资产处置所得。

（一）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5,805,048.52 元，比上期增长 19.86%；营业成本 387,038,775.29 元，比上期增长 5.97%；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266,726.76 元，上年同期亏损 213,771,916.53 元，同比扭亏为盈。

（二）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计 2,258,353,513.99 元，比上年末增加 28.10%；总负债 2,837,212,415.14 元，比上年末增加 9.27%；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32,933,598.14 元，比上年末增加 21.89%。

（三）现金流量状况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比例为 98.6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比例为 11.0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比例为-79.84%。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无变化；本报告期末至披露日无变化。

三、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重整计划》规定的留债清偿工作尚处执行阶段，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足额完成第一期、第二期留债清偿（因个别债权人自身原因导致的清偿延迟，公司已足额预留清偿资金）。

（二）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05,805,048.52	505,433,830.92	19.86%
毛利率%	36.11%	27.74%	-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266,726.76	-213,771,916.53	132.40%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95,935.04	-35,431,996.17	91.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29%	14.1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33%	2.34%	-
基本每股收益	0.0304	-0.10	130.4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258,353,513.99	1,762,893,557.96	28.10%
负债总计	2,837,212,415.14	2,596,590,941.38	9.27%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2,933,598.14	-1,066,301,103.92	21.89%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37	-0.47	21.2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7.39%	113.1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25.63%	147.29%	-
流动比率	0.07	0.09	-
利息保障倍数	6.22	-12.78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9,650.42	-804,455,137.86	98.6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2	0.82	-
存货周转率	19.61	18.0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8.10%	32.3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86%	33.37%	-
净利润增长率%	143.03%	705.04%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7,909,150.62	3.01%	71,838,728.59	4.08%	-5.47%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7,756,394.00	0.34%	6,109,544.99	0.35%	26.96%
预付款项	10,323,088.91	0.46%	6,234,987.13	0.35%	65.57%
其他应收款	33,838,669.85	1.50%	6,553,806.63	0.37%	416.32%
存货	21,104,357.49	0.93%	17,300,883.17	0.98%	21.98%
其他流动资产	14,985,913.83	0.66%	13,179,264.13	0.75%	13.71%
固定资产	435,643,415.12	19.29%	390,224,883.80	22.14%	11.64%
在建工程	896,753,104.88	39.71%	457,069,491.01	25.93%	96.20%
使用权资产	63,293,614.43	2.80%	7,739,613.50	0.44%	717.79%
无形资产	577,391,581.71	25.57%	615,358,127.49	34.91%	-6.17%
商誉	6,421,179.90	0.28%	9,214,868.61	0.52%	-30.32%
长期待摊费用	454,243.32	0.02%	4,908,368.42	0.28%	-90.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98,387.70	0.21%	2,628,374.23	0.15%	82.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680,412.23	5.21%	66,437,148.00	3.77%	77.13%

短期借款	198,325,322.25	8.78%	79,233,235.62	4.49%	150.31%
应付账款	662,204,477.06	29.32%	473,240,632.22	26.84%	39.93%
合同负债	72,815,241.67	3.22%	95,610,298.38	5.42%	-23.84%
应付职工薪酬	29,763,080.29	1.32%	23,526,912.44	1.33%	26.51%
应交税费	48,256,833.71	2.14%	34,882,022.74	1.98%	38.34%
其他应付款	1,245,400,883.58	55.15%	1,725,459,084.43	97.88%	-27.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061,854.89	1.60%	12,302,724.03	0.70%	193.12%
其他流动负债	9,465,981.42	0.42%	12,513,134.40	0.71%	-24.35%
租赁负债	41,309,771.37	1.83%	3,234,394.09	0.18%	1,177.20%
预计负债	125,119,457.31	5.54%	119,307,123.07	6.77%	4.8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同比增加 26.96%，主要系子公司吉林新能驰远销售规模扩大，营收增加所致；
2.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同比增加 65.57%，主要系预付加工费、运输费增加所致；
3.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同比增加 416.32%，主要系子公司厦门华印资产处置尾款未回款所致；
4. 报告期末存货同比增加 21.98%，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期末库存原矿石数量较同期增加所致；
5.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同比增加 96.20%，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本期选矿厂技改建设项目投入增加，同时新增巷道建设项目及相关配套工程建设，且均未达到转固条件所致；
6. 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同比增加 717.79%，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机器设备融资租赁业务增加所致；
7. 报告期末商誉同比减少 30.32%，主要系本期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同步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8. 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同比减少 90.75%，主要系子公司深圳天骄本年已无实际经营，将剩余未摊销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所致；
9.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增加 82.56%，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本期弃置费用增加所致；
10. 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增加 77.13%，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报告期增加选矿厂技改项目设备预付款，科目重分类所致；
11.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同比增加 150.31%，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本期新增保证借款所致；
12.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同比增加 39.93%，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本期工程项目结算及原材料采购规模扩大，应付工程施工单位款项及应付供应商材料款相应增加所致；
13. 报告期末合同负债同比减少 23.84%，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根据实际交货情况，将前期预收账款进行扣减，减少预收账款所致；
14.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26.51%，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本期员工增加及计提绩效奖金所致；

15.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同比增加 38.34%，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本期经营规模扩大、盈利水平提升，相应计提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税费增加所致；

16.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同比减少 27.82%，主要系公司对第一期以及第二期留债进行清偿所致；

17. 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增加 193.12%，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本期新增融资租赁业务，相应租赁负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部分增加所致；

18.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同比减少 24.35%，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本期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19. 报告期末租赁负债同比增加 1,177.20%，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本期新增融资租赁业务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605,805,048.52	-	505,433,830.92	-	19.86%
营业成本	387,038,775.29	63.89%	365,245,832.88	72.26%	5.97%
毛利率%	36.11%	-	27.74%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741,275.80	5.07%	26,658,949.52	5.27%	15.31%
销售费用	864,002.58	0.14%	662,075.48	0.13%	30.50%
管理费用	112,313,100.23	18.54%	124,595,402.49	24.65%	-9.86%
财务费用	20,646,811.77	3.41%	14,001,531.18	2.77%	47.46%
信用减值损失	-5,041,771.46	-0.83%	9,261,319.71	1.83%	-154.44%
资产减值损失	-3,293,040.38	-0.54%	-3,054,344.58	-0.60%	7.81%
其他收益	879,928.53	0.15%	564,765.70	0.11%	55.80%
资产处置收益	84,605,393.01	13.97%	4,440,828.48	0.88%	1805.17%
营业利润	131,351,592.55	21.68%	-14,517,391.32	-2.87%	1004.79%
营业外收入	3,346,950.76	0.55%	338,201,769.55	66.91%	-99.01%
营业外支出	23,938,603.95	3.95%	529,275,636.71	104.72%	-95.48%
所得税费用	19,434,368.43	3.21%	6,646,239.82	1.31%	192.41%
净利润	91,325,570.93	15.08%	-212,237,498.30	-41.99%	143.0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30.50%，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本期销售产品技术检测费增加所致；

2. 报告期，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47.46%，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本期融资规模扩大，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3. 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154.44%，主要系对本期新增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4. 报告期，其他收益同比增加 55.80%，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本期新增政府补助所致；

5. 报告期，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 1805.17%，主要系众和股份、众和纺织以及厦门华印资产处置所致；

6. 报告期，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99.01%，主要系本期债务重组利得减少所致；

7. 报告期，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 95.48%，主要系本期赔偿款减少所致；

9.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 192.41%，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本期经营规模扩大、盈利水平提升所致；

10. 报告期，净利润同比增加 143.03%，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盈利能力增强且上年同期发生的大额赔偿款等营业外支出本期未再发生，致使本期净利润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95,566,028.93	492,526,067.68	20.92%
其他业务收入	10,239,019.59	12,907,763.24	-20.68%
主营业务成本	379,158,531.82	356,143,015.09	6.46%
其他业务成本	7,880,243.47	9,102,817.79	-13.43%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锂矿粉销售	595,566,028.93	379,158,531.82	36.34%	20.92%	6.46%	8.65%
其他	10,239,019.59	7,880,243.47	23.04%	-20.68%	-13.43%	-6.44%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厦门象屿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18,307,142.09	85.56%	否
2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67,919,847.68	11.21%	否
3	四川星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340,356.79	1.54%	否
4	惠州市助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576,739.77	0.76%	否
5	中铁十九局集团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3,344,068.56	0.55%	否
	合计	603,488,154.89	99.62%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马尔康业成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96,525,868.70	12.23%	否
2	四川小锂想科技有限公司	58,737,088.04	7.44%	否
3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57,646,024.43	7.30%	否
4	乐山市全志矿产品有限公司	52,281,530.16	6.62%	否
5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1,352,000.00	5.24%	否
	合计	306,542,511.33	38.83%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9,650.42	-804,455,137.86	98.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761,379.30	-244,701,549.62	11.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46,991.90	1,083,216,811.64	-79.84%

现金流量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比例为 98.63%，主要系子公司金鑫矿业收入增加，经营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2.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比例为 11.01%，主要系资产处置收回现金增加；
3.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比例为-79.84%，主要系股东重整投资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众和纺织	控股子公司	梭织布生产、销售	175,000,000.00	40,875,546.77	-112,133,976.65	10,957.62	34,975,112.79
华纶印染	控股子公司	印染、加工	108,000,000.00	19,338,190.70	-130,468,331.92		22,087,377.97
众和贸易	控股子公司	棉纺织品贸易	50,000,000.00	2,798.27	-20,544,981.30		-1,932.17
众和营销	控股子公司	有色金属、服装、鞋帽、鞋材料、皮革制品、纺织品等 有色金属、服装、鞋帽、鞋材料、皮革制品、纺织品等	60,000,000.00	8,705.53	-248,593,492.90		-1,973,253.17
北京成飞	控股子公司	品牌服装运营、技术开发、服务、咨询、转让	500,000.00				
黄岩贸易	控股子公司	批发、零售	30,500,000.00	344,674,138.14	-453,374,473.51		-20,228.73
厦门众和	控股子公	批发零售建筑材	150,000,000.00	217,562,581.93	-118,143,948.54		

新能源	司	料, 机械电子设备等						-2,035,902.91
深圳天骄	控股子公司	电池正极三元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000.00	17,541.12	-32,568,881.47			10,182,136.86
惠州天骄	控股子公司	电池的电解液生产、销售	10,000,000.00	5,942,940.77	-6,133,955.00	4,576,739.77		2,120,488.80
山东天骄	控股子公司	电池正极材料锰酸锂的生产销售	7,000,000.00	1,057,863.22	-5,537,251.05			4,779,305.38
灌云天骄	控股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	20,000,000.00	18,270.22	-27,011,360.56			-1,470,265.62
阿坝州众和新能源	控股子公司	单水氢氧化锂的生产销售	150,964,000.00	83,594,717.42	-18,757,992.56	2,169,811.32		-5,839,770.11
金鑫矿业	控股子公司	锂辉石的开采及锂精粉的销售	118,788,000.00	1,988,548,346.57	465,984,683.23	598,823,014.71		65,614,020.27
四川新能源驰远	控股子公司	销售金属矿石、结构、材料及其制品	80,000,000.00	25,076,112.46	9,122,940.02	3,202,227.79		-1,208,369.22
北京新能源驰远	控股子公司	销售金属矿石、材料及其制品、建筑材料等	1,850,000.00	2,483,934.88	-4,125,764.24			-2,811,639.49
吉林新能源驰远	控股子公司	销售金属矿石、材料及其制品、建筑材料等	50,000,000.00	14,207,286.50	-235,306.27	15,846,319.52		-435,306.27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5,805,048.52 元，比上期增长 19.86%；营业成本 387,038,775.29 元，比上期增长 5.97%；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266,726.76 元，上年同期亏损 213,771,916.53 元，同比扭亏为盈。
《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重整程序已被裁定终结，尚处留债清偿阶段，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	2024 年 10 月 23 日，莆田中院出具的（2022）闽 03 破 7 号之十一《民事裁定书》，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裁定终结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程序。《重整计划》执行情况虽已符合执行完毕的标准，但重整程序中尚未实施完毕的事项，需继续实施，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但仍处留债清偿阶段，已完成《重整计划》规定的第一期、第二期留债清偿（因个别债权人自身原因导致的清偿延迟，公司已足额预留清偿资金），尚余第三期、第四期留债待清偿。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接受关联方为公司（含子公司）提供担保		688,457,3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关联方为公司（含子公司）提供担保，为公司单方面获益的关联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15日	2025年5月15日	收购	限售承诺	根据《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按照本办法进行公众公司收购后，收购人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在收购完成后12个月内不得转让。”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15日		收购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15日		收购	保持公众公司独立性承诺	保证众和股份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	正在履行中

					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15日		收购	其他承诺	不向众和股份注入金融类企业或金融类资产、房地产开发相关资产。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15日		收购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将尽可能规范或减少与众和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遵循公平交易的原则,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众和股份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众和股份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众和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正常。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	------	--------	------	----------	------

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13,323,853.67	0.59%	司法冻结、ETC 保证金、复垦保证金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查封	395,800.00	0.02%	查封、融资抵押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查封	24,568,985.09	1.09%	融资抵押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抵押	577,391,581.71	25.57%	借款抵押
总计	-	-	615,680,220.47	27.27%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涉及的资产查封、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部分资产可能面临被司法处置的风险。

(六) 破产重整事项

2022年6月30日，莆田中院裁定受理众和股份破产重整案，并于2022年8月16日指定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福建信实（莆田）律师事务所担任众和股份管理人，负责开展各项重整工作。

2022年9月30日，莆田中院根据众和股份管理人的申请，裁定对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并指定众和股份管理人担任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管理人。

2023年4月21日，莆田中院召开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并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经表决，债权人会议各表决组均表决通过了《重整计划（草案）》，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2023年4月24日，莆田中院向管理人送达了《民事裁定书》〔（2022）闽03破7号之四〕，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终止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程序。

在《重整计划》执行以及延长执行期间，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重整计划》规定，在莆田中院指导和管理人监督下勤勉尽责、积极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完成了包括债权清偿、股票转增、低效资产处置、资产解除查封、信用恢复、聚焦主业开展各项经营、依法信息披露等在内的各类事项。

2024年10月23日，莆田中院作出（2022）闽03破7号之十一《民事裁定书》，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终结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程序。重整程序中尚未实施完毕的事项，将继续实施。

根据《重整计划》第四条有关“债权调整和受偿方案”的规定，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普通债权以债权人单位，每家债权人35万元以下（含35万元）的普通债权部分，由众和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全额清偿。每家债权人超过35万元以上的普通债权部分，其中的60.57%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由众和股份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清偿，剩余39.43%将在重整程序终结后，由众和股份予以留债清偿，留债清偿期间不计收利息，留债期限为2年。

报告期内，众和股份已足额完成第一期和第二期留债清偿（因个别债权人自身原因导致的清偿延迟，公司已足额预留清偿资金）。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57,811,148	55.23%		1,257,811,148	55.2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19,650,325	44.77%		1,019,650,325	44.7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19,650,325	44.77%		1,019,650,325	44.77%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2,277,461,473	-		2,277,461,473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6,90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以上数据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系统内登记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已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相关解除限售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	1,019,650,325		1,019,650,325	44.77%	1,019,650,325		540,000,000	
2	许建成	143,781,545		143,781,545	6.31%		143,781,545	78,579,612	143,781,545
3	许金和	124,906,449		124,906,449	5.48%		124,906,449		124,906,449
4	张源	55,557,488		55,557,488	2.44%		55,557,488		
5	陈庆桃	41,623,164		41,623,164	1.83%		41,623,164		
6	甘肃大象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713,104		29,713,104	1.30%		29,713,104		
7	陈志坚	27,918,000		27,918,000	1.23%		27,918,000		
8	陈华	9,783,382	8,447,099	18,230,481	0.80%		18,230,481		
9	洪汀	15,953,151		15,953,151	0.70%		15,953,151		
10	唐文胜	11,069,802		11,069,802	0.49%		11,069,802		
	合计	1,479,956,410	8,447,099	1,488,403,509	65.35%	1,019,650,325	468,753,184	618,579,612	268,687,994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以上数据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系统内登记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已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相关解除限售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2. 报告期内，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处于停牌状态。股东陈华持股数量较报告期初增加 8,447,099 股，系陈华先生就其与陈登明、杨庆亚合同纠纷，委托上海市虹口区非诉争议解决中心（人民调解中心）进行调解，经调解，上述股份由被告陈登明、杨庆亚股票账户划转至陈华先生股票账户所致；

3. 上述股东中，许金和、许建成为父子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股份 1,019,650,325 股，占公司总股本 44.77%。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城先生。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熊为民	董事长、董事、总裁	男	1963年12月	2025年9月12日	2028年9月11日	0	0	0	0%
吴标	副董事长、董事	男	1983年1月	2025年9月12日	2028年9月11日	0	0	0	0%
郭友鸿	董事	男	1983年1月	2025年9月12日	2028年9月11日	0	0	0	0%
张伟	董事	男	1986年1月	2025年9月12日	2028年9月11日	0	0	0	0%
熊安庄	董事	男	1974年1月	2025年9月12日	2026年4月25日	0	0	0	0%
周健芬	监事会主席	女	1992年5月	2025年9月12日	2028年9月11日	0	0	0	0%
吴春丽	监事	女	1993年3月	2025年9月12日	2028年9月11日	0	0	0	0%
刘铖铖	职工代表监事	女	2001年7月	2025年8月28日	2028年9月11日	0	0	0	0%
赵梦琪	财务总监	女	1996年10月	2025年9月12日	2028年9月11日	0	0	0	0%
张玉龙	董事会秘书	男	1987年9月	2025年9月12日	2028年9月11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熊为民先生、副董事长吴标先生担任控股股东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吴斌鸿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裁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阳海碧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杜乐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陈奋玲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张玉龙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江子军	副总裁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熊安庄		新任	董事	经营管理需要
张伟		新任	董事	经营管理需要
周健芬		新任	监事会主席	经营管理需要
吴春丽		新任	监事	经营管理需要
刘铖铖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经营管理需要
赵梦琪		新任	财务总监	经营管理需要
张玉龙		新任	董事会秘书	经营管理需要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熊安庄，男，1974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洛阳铝业巴西公司，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

2. 张伟，男，1986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四川蓝光和骏实业有限公司，东原地产集团华西区域，现任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3. 周健芬，女，1992 年 5 月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就职于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4. 吴春丽，女，1993 年 3 月生，本科学历，2023 年至今就职于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印章管理部；

5. 刘铖铖，女，2001 年 7 月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就职于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

6. 赵梦琪，女，1996 年 10 月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就职于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250	37	58	229
技术人员	74	89	1	162
销售人员	0	2	0	2
财务人员	14	0	3	11
行政人员	92	42	46	88
采购人员	0	8	0	8
员工总计	430	178	108	50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8	9
本科	53	90
专科	96	164
专科以下	272	236
员工总计	430	50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薪酬政策

公司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收入分配政策，坚持合理的薪酬管理理念。积极建立基于岗位价值和业绩表现的、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规范化职工薪酬分配体系，同时不断完善职工个人绩效管理体系，充分发挥薪酬分配的激励约束作用。

2. 职业培训

公司高度重视职工的培养与发展工作，为提高员工专业知识水平及综合素质，充分发挥员工潜能，提高生产效率，实现公司和职工的双重发展。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股东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健全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不断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要求。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依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 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独立开展业务；
2. 人员方面：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人员任免的情形，公司的劳动及人事管理完全独立；
3. 资产方面：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资产，公司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
4. 机构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经营机构完整、独立，法人治理结构健全；
5. 财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履行纳税义务。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进行内部管理及运行。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依法纳税。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5年1月23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表决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暨提供资产抵押的议案》；

2. 2025年4月9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表决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2025年5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会，表决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2025年6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终止委托股票转让及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签署〈委托股票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委托股票转让及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5. 202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表决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 2025年9月4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表决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7. 2025年9月12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熊为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吴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郭友鸿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熊安庄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张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周健芬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吴春丽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6CDAA2B0299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6年4月29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蒋红伍 2年	夏静 1年	（姓名3） 年	（姓名4）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85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和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众和股份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众和股份公司，并履行了独立性和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二）持续经营”所示，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弥补亏损 47.08 亿元，净资产为-5.79 亿元，流动负债远大于流动资产。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二）持续经营”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众和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众和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众和股份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众和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众和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众和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众和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众和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蒋红伍

中国注册会计师：夏静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67,909,150.62	71,838,728.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7,756,394.00	6,109,544.9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三)	10,323,088.91	6,234,987.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四)	33,838,669.85	6,553,806.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五)	21,104,357.49	17,300,883.1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88,095,468.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六)	14,985,913.83	13,179,264.13
流动资产合计		155,917,574.70	209,312,682.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七)	435,643,415.12	390,224,883.80
在建工程	七、(八)	896,753,104.88	457,069,491.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九)	63,293,614.43	7,739,613.50
无形资产	七、(十)	577,391,581.71	615,358,127.4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十一)	6,421,179.90	9,214,868.61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二)	454,243.32	4,908,368.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三)	4,798,387.70	2,628,374.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四)	117,680,412.23	66,437,14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2,435,939.29	1,553,580,875.06
资产总计		2,258,353,513.99	1,762,893,557.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六)	198,325,322.25	79,233,235.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七)	662,204,477.06	473,240,632.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八)	72,815,241.67	95,610,298.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九)	29,763,080.29	23,526,912.44
应交税费	七、(二十)	48,256,833.71	34,882,022.74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一)	1,245,400,883.58	1,725,459,084.43
其中：应付利息		383,471,819.62	556,475,976.7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二)	36,061,854.89	12,302,724.03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三)	9,465,981.42	12,513,134.40
流动负债合计		2,302,293,674.87	2,456,768,044.2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二十四)	358,754,945.4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五)	41,309,771.37	3,234,394.09
长期应付款	七、(二十六)	8,872,066.12	17,232,969.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二十七)	125,119,457.31	119,307,123.07
递延收益	七、(二十八)	862,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四)		48,410.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4,918,740.27	139,822,897.12
负债合计		2,837,212,415.14	2,596,590,941.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七、(二十九)	2,277,461,473.00	2,277,461,4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三十)	1,565,947,530.18	1,401,302,580.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三十一)	12,908,619.48	13,452,790.46
盈余公积	七、(三十二)	18,614,200.40	18,614,200.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三)	-4,707,865,421.20	-4,777,132,147.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2,933,598.14	-1,066,301,103.92
少数股东权益		254,074,696.99	232,603,720.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8,858,901.15	-833,697,383.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58,353,513.99	1,762,893,557.96
-------------------	--	------------------	------------------

法定代表人：熊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梦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梦琪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81,642.53	56,954,931.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一）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1,960.00	93,46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2,074,093.93	8,165,748.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5,493,102.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96,717.45	1,834,207.08
流动资产合计		13,624,413.91	92,541,449.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877,600,000.00	880,466,9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3,415.17	434,672.3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7,943,415.17	880,901,572.33
资产总计		891,567,829.08	973,443,021.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7,695.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517,328.07	15,570,116.48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808,565.73	1,428,664.60
应交税费		248,195.57	824,003.77
其他应付款		854,698,545.56	1,079,039,676.91
其中：应付利息		377,984,364.33	550,988,521.49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8,272,634.93	1,101,470,157.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68,272,634.93	1,101,470,157.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277,461,473.00	2,277,461,4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56,562,577.00	1,091,917,627.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066,651.96	49,066,651.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59,795,507.81	-3,546,472,887.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295,194.15	-128,027,135.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91,567,829.08	973,443,021.9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营业总收入		605,805,048.52	505,433,830.92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四）	605,805,048.52	505,433,830.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1,603,965.67	531,163,791.55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四）	387,038,775.29	365,245,832.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三十五）	30,741,275.80	26,658,949.52
销售费用	七、（三十六）	864,002.58	662,075.48
管理费用	七、（三十七）	112,313,100.23	124,595,402.4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三十八）	20,646,811.77	14,001,531.18

其中：利息费用		21,222,310.59	14,924,284.44
利息收入		670,805.72	870,801.41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九)	879,928.53	564,765.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	-5,041,771.46	9,261,319.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一)	-3,293,040.38	-3,054,344.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二)	84,605,393.01	4,440,828.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351,592.55	-14,517,391.32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三)	3,346,950.76	338,201,769.55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四)	23,938,603.95	529,275,636.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759,939.36	-205,591,258.48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五)	19,434,368.43	6,646,239.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325,570.93	-212,237,498.3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325,570.93	-212,237,498.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58,844.17	1,534,418.23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266,726.76	-213,771,916.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325,570.93	-212,237,498.3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266,726.76	-213,771,916.5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58,844.17	1,534,418.2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04	-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04	-0.10

法定代表人：熊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梦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梦琪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 (四)	137,442.32	672,438.79
减：营业成本	十七、 (四)	72,509.93	239,893.80
税金及附加		591,424.38	3,444,066.4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421,663.44	22,841,122.2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2,417.22	-1,716,004.04
其中：利息费用		851,552.80	
利息收入		639,470.68	1,662,477.1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 (五)	-39,789.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012,486.63	-53,380,386.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18,108.53	191,461.5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04,740.00	-77,325,564.53
加：营业外收入		0.67	306,273,725.71
减：营业外支出		17,880.93	8,177,534.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22,620.26	220,770,627.1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22,620.26	220,770,627.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22,620.26	220,770,627.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22,620.26	220,770,627.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6,414,227.31	543,697,216.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六)	12,195,251.12	12,607,83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8,609,478.43	556,305,047.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075,444.98	239,228,508.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408,257.13	87,381,337.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387,983.88	96,356,927.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六)	338,747,442.86	937,793,41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619,128.85	1,360,760,18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9,650.42	-804,455,137.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739,538.61	16,207,061.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739,538.61	16,207,061.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7,500,917.91	260,908,611.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500,917.91	260,908,611.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761,379.30	-244,701,549.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644,950.00	1,75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8,754,945.47	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六）	87,000,000.00	7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399,895.47	1,92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972,257.70	423,062,805.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217,102.53	287,722,620.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六）	123,863,543.34	129,997,762.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052,903.57	840,783,188.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46,991.90	1,083,216,811.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11.94	-1,628.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21,225.88	34,058,496.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006,522.83	30,948,026.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85,296.95	65,006,522.83

法定代表人：熊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梦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梦琪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740.75	638,213.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49,494.10	32,101,52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597,234.85	32,739,739.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006.89	14,277.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5,463.67	8,992,279.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47,484.36	4,126,160.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198,258.86	924,056,70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703,213.78	937,189,41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105,978.93	-904,449,678.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689,666.00	16,431,275.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		7,110.75	

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96,776.75	16,431,275.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5,633.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66,9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2,53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96,776.75	12,778,742.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644,950.00	1,72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644,950.00	1,72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07,695.73	418,062,805.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004,157.16	286,176,592.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00,000.00	99,942,346.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611,852.89	804,181,745.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33,097.11	924,818,254.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16.19	-969.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73,288.88	33,146,349.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954,931.41	23,808,582.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81,642.53	56,954,931.4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77,461,473.00				1,401,302,580.18			13,452,790.46	18,614,200.40		-4,777,132,147.96	232,603,720.50	-833,697,383.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													

一、控制 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2,277,461,473.0 0			1,401,302,580.1 8		13,452,790.4 6	18,614,200.4 0		- 4,777,132,147.9 6	232,603,720.5 0	- 833,697,383.4 2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列)				164,644,950.00		-544,170.98			69,266,726.76	21,470,976.49	254,838,482.2 7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69,266,726.76	22,058,844.17	91,325,570.93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64,644,950.00							164,644,950.0 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4,644,950.00							164,644,9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44,170.98				-587,867.68	-1,132,038.66
1.本期提取							7,040,255.49				7,605,601.34	14,645,856.83
2.本期使用							- 7,584,426.47				-8,193,469.02	- 15,777,895.49
(六) 其他												
四、本 年 期 末 余 额	2,277,461,473.0 0				1,565,947,530.1 8		12,908,619.4 8	18,614,200.4 0		- 4,707,865,421.2 0	254,074,696.9 9	- 578,858,901.1 5

项目	2024年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永 续	其 他										

		股	债		收		准			
					益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65,256,374.00			684,507,679.18		13,906,633.05	18,614,200.40	-	206,066,613.38	-
								4,489,926,232.95		2,301,574,732.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73,433,998.48	-4,507,025.15	-77,941,023.6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65,256,374.00			684,507,679.18		13,906,633.05	18,614,200.40	-	201,559,588.23	-
								4,563,360,231.43		2,379,515,756.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2,205,099.00			716,794,901.00		-453,842.59		-213,771,916.53	31,044,132.27	1,545,818,373.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3,771,916.53	1,534,418.23	-212,237,498.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29,000,000.00					30,000,000.00	1,759,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29,000,000.00					30,000,000.00	1,75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12,205,099.0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12,205,099.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53,842.59
1. 本期提取													7,465,528.92
2. 本期使用													7,919,371.51
													-490,285.96
													-944,128.55
													3,622,243.67
													11,087,772.59
													4,112,529.63
													12,031,901.14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277,461,473.00			1,401,302,580.18			13,452,790.46	18,614,200.40		-	232,603,720.50	-833,697,383.42
										4,777,132,147.96		

法定代表人：熊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梦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梦琪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77,461,473.00				1,091,917,627.00				49,066,651.96		-	-128,027,135.59
										3,546,472,887.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77461473.00				1,091,917,627.00				49,066,651.96		-	-128,027,135.59
										3,546,472,887.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4,644,950.00						-13,322,620.26	151,322,329.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322,620.26	-13,322,620.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644,950.00							164,644,95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4,644,950.00							164,644,9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277,461,473.00				1,256,562,577.00				49,066,651.96		-3,559,795,507.81	23,295,194.15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65,256,374.00				375,122,726.00				49,066,651.96		-3,767,243,514.70	-2,077,797,762.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65,256,374.00				375,122,726.00				49,066,651.96		-3,767,243,514.70	-2,077,797,762.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12,205,099.00				716,794,901.00						220,770,627.15	1,949,770,627.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0,770,627.15	220,770,627.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29,000,000.00							1,729,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29,000,000.00							1,72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12,205,099.00				-	1,012,205,099.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12,205,099.00				-	1,012,205,099.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77,461,473.00				1,091,917,627.00			49,066,651.96	-3,546,472,887.55	-128,027,135.59	

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众和股份，包含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2002]04号文批准，由福建众和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2002年2月25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6年10月12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700万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代码002070，证券简称众和股份）。2010年6月，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6,170万股，经过历次增资扩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3,525.8156万股。

本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19]288号），本公司股票在深交所终止上市并摘牌。深交所退市后，本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股票代码400072。

2022年6月30日，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莆田中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众和股份的重整申请。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6月10日出具的《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专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22]44513号），本公司重整投资人先期投入的重整投资款55,000万元转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投入后本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变更为63,412.0944万元；根据《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本公司以总股本63,525.8156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9.9172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2023年12月18日，本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的总股本变更为126,525.6374万股。

根据《重整计划》并经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于2024年12月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总股本126,525.637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27,746.1473万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27,746.1473万股。

法定代表人：熊为民。

注册地址：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西许工业区5-8号。

公司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采矿业（B）-有色金属矿采选业（09）-常用有色金属矿采选（091）-其他常用有色金属矿采选（091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锂辉石采选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财务报表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识别到对持续经营能力可能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如下：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弥补亏损 47.08 亿元，净资产为-5.79 亿元，流动负债远大于流动资产。

2023 年 4 月 24 日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莆田中院）裁定批准了本公司等四家公司相关破产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2024 年 10 月 23 日，莆田中院出具《民事裁定书》，确认本公司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终结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程序，本公司等四家公司剩余 14.70 亿元（扣除关联方债务后的金额为 10.97 亿元）将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进行留债清偿，重整投资人将依据《重整投资协议》通过股东赠予资金向本集团提供相当于留债额度 50%的资金作为留债清偿的偿债资金来源，其余的留债需要本集团通过其他方式筹集，后续留债清偿需投入的资金数额较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由本公司承担的留债金额 3.85 亿元，均应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2025 年 1 月 15 日，本集团所属子公司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岩贸易）、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坝众和）已就阿坝众和股权转让纠纷，与原告签署《调解协议书》，共需支付调解款 4.80 亿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调解款 1.15 亿元，剩余未支付的调解款为 3.65 亿元，其中应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的金额为 1.35 亿元。

上述事项及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管理层已针对该情况制定以下应对计划：

1. 完成纺织板块闲置资产处置和人员清退工作，进一步节约管理成本

根据《重整计划》之重整后经营方案，新能源锂电板块业务将是公司未来主要战略发展方向，纺织板块业务不再开展并将彻底剥离，结合《重整计划》中关于低效资产处置工作的规定，公司已完成包括机器设备、污水厂、土地等在内的各类纺织板块低效资产处置，优化了资产结构，并清退相关人员，大幅度降低了管理成本，不再拖累公司业绩。

2. 按期足额进行债务清偿

在《重整计划》和《调解协议书》拟定过程中，公司通过优化债务期限结构，降低集中偿付压力，确保资金流动性匹配债务到期节奏，为每期债务到期前预留足额资金。

2025 年度本公司已按重整计划中清偿方案确定的清偿计划、清偿期限进行债务清偿。

关于后续的清偿资金，本公司可通过内部调拨、外部融资及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借款等方式筹集，实现按期足额清偿。

3. 重整成功后，公司信誉恢复，融资及盈利能力提升

公司经过重整，债务问题妥善解决，企业信用恢复，与银行等金融机构重新建立合作关系，并拓展了多方面的融资渠道，提升了资金保障能力。截至目前，公司及金鑫矿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自贸试验区支行、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均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

2025 年下半年以来，锂价逐步企稳回升，公司业绩具备增长空间，偿债能力将进一步得到保证。

4. 公司重要子公司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盈利能力提升

(1) 自身具备丰富的资源禀赋

公司子公司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鑫矿业”）所属四川省阿坝州马尔康县党坝乡锂辉石矿是国内少有的高品质大型锂矿资源，并拥有该地区资源储量最大的锂辉石矿山，矿山资源储量丰富，矿石品位高且可选性较好，资源禀赋在国内锂矿企业中处于前列，具有可观的开发价值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目前矿山已取得生产规模为 100 万吨/年的采矿许可证，100 万吨预计 2026 年底建成 2027 年全面投产，正在办理 500 万吨/年采矿证扩证手续，后续发展潜力巨大，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

(2) 产能释放，利润具备较大增长空间

金鑫矿业通过扩产和选矿厂技术升级，进一步释放产能，实现利润提升，推动业绩显著增长。

为实现资金高效配置，强化母子公司战略协同，加强与下游产业链企业的协作，实现利润跨越式增长。

（3）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产业链协作

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均在锂资源产业链中上游进行了产业布局，金鑫矿业将结合自身产能，开展与关联方的协作，促进利润增长。

5. 控股股东全方面的支持。

公司重整程序终结后，成为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集团”）控股子公司，国城集团在矿业勘查开发、新能源产业等方面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专业团队，可以利用其拥有的人力、技术和资金等资源，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支持。国城集团优质的品牌形象，有助于公司吸引投资者、合作伙伴和客户。

综上，公司基于未来发展规划、自身优势及锂矿行业发展前景，确认已制定有效、可行的应对计划，可保持持续经营。

经评估，本集团预计能够获得足够的营运资金及融资来源以确保本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后十二个月内能够清偿到期债务，具备未来十二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但仍然存公司在不利的情况下被迫出售部分资产，以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可能性。经评价，管理层认为本集团采用持续经营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三）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七、（二）；七、（四）	发生额逾期且应收款项余额 \geq 500 万元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七、（二）；七、（四）	收回或转回金额 \geq 1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七、（二）；七、（四）	核销金额 \geq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七、（三）	预付款项余额 \geq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七、（十七）	应付款项余额 \geq 3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余额 \geq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七、（十八）	预收款项余额 \geq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七、（八）	单项在建工程预算 1,000 万元以上的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九、1.（2）	按持股比例计算净资产份额 \geq 5,000 万元，或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含）以上（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

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集团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

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加权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1)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1)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无该分类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

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将长期未回收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1)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逾期情况、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逾期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逾期情况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 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 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2)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长期应收款），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

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存货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原材料/合同履约成本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一）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四、（九）4. 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内容。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

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十三）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大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管网资产及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类别、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预计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1	房屋建筑物	29~35	0-5	2.71~3.45
2	机器设备	3~10	5	9.5~31.66
3	电子设备	5	5	19.00
4	运输设备	5	5	19.00
5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	19.0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次月或当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或摊销，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类别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其附属工程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实质上已完工；（2）相关部门完成现场验收，具备使用条件；（3）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待安装设备（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1）单套设备能够单独运行，且独立于其他装置或流程产出合格产品的，相关部门出具运行报告；（2）联合设备能够联合试运行成功，正常生产出合格产品，相关部门出具试运行报告；（3）配套设备以联合装置整体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点；（4）设备经过相关资产管理人員和使用人員验收。

（十五）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六）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矿业权及其他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

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1）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当月，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矿业权

矿业权按取得时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进行初始计量，自取得矿业权证书且矿山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按探明经济可采储量与开采年限孰短原则，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

（3）办公及其他软件类

本集团办公及其他软件类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用等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年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二十）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等。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短期薪酬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金、企业年金缴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二十二）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锂矿销售收入等，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公司产品销售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交付产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

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二十五）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

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买方兼出租人，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未转移给本集团，本集团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已转移给本集团，资产转让构成销售，本集团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政策对资产的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六）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根据具有类似合同条款和风险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波动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二十七）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额专项储备金额并确认等额累计折旧。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基数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简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00%
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	众和纺织	25.00%
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	华纶印染	20.00%
福建众和营销有限公司	众和营销	20.00%
北京成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成飞	20.00%
福建众和贸易有限公司	众和贸易	25.00%
福建龙瀛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龙瀛	20.00%
福建喜树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喜树	20.00%
福建红树林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红树	20.00%
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	黄岩贸易	25.00%
厦门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厦门众和	25.00%
深圳市天骄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天骄	20.00%
惠州市天骄锂业发展有限公司	惠州天骄	20.00%
山东天骄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天骄	20.00%
灌云天骄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灌云天骄	20.00%
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阿坝众和	15.00%
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	金鑫矿业	15.00%
四川新能驰远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新能	25.00%
北京新能驰远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新能	25.00%
海南金懋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金懋	25.00%
北京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闰邦	25.00%
吉林省新能驰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新能	25.00%

（二）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阿坝众和、金鑫矿业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规定，2025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15%执行。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5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5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余额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32,059.86	24,276.86
银行存款	54,553,237.09	64,982,245.97
其他货币资金	13,323,853.67	6,832,205.76
合计	67,909,150.62	71,838,728.59

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ETC 保证金	4,000.00	4,000.00
复垦保证金	6,401,477.61	6,396,900.85
法定代表人印鉴未变更导致受限		343,737.13
冻结款项（注）	6,918,376.06	81,996.13
久悬款项		5,571.65
合计	13,323,853.67	6,832,205.76

注：其中冻结款项 670.00 万元系未决诉讼，详见本附注“十四、（二）或有事项”所述。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8,164,625.26	5,408,160.98
1-2年	172,936.29	658,327.76
2-3年	658,327.76	1,480,795.10
3年以上	589,003,446.70	585,752,369.00
其中：3-4年	1,156,795.10	485,000.00
4-5年	485,000.00	1,951,672.99
5年以上	587,361,651.60	583,315,696.01
合计	597,999,336.01	593,299,652.84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1,722,104.19	80.56	481,722,104.1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277,231.82	19.44	108,520,837.82	93.33	7,756,394.00
其中：账龄组合	116,277,231.82	19.44	108,520,837.82	93.33	7,756,394.00
合计	597,999,336.01	100.00	590,242,942.01	—	7,756,394.00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8,631,026.49	80.67	478,631,026.4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668,626.35	19.33	108,559,081.36	94.67	6,109,544.99
其中：账龄组	114,668,626.35	19.33	108,559,081.36	94.67	6,109,544.99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					
计	593,299,652.84	100.00	587,190,107.85	—	6,109,544.99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法收回账款	478,631,026.49	478,631,026.49	481,722,104.19	481,722,104.19	100.00
合计	478,631,026.49	478,631,026.49	481,722,104.19	481,722,104.19	100.00

年末单项计提（无法收回账款）明细：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原因
福建某服饰有限公司	98,239,376.59	98,239,376.59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某贸易有限公司	80,702,599.16	80,702,599.16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某实业有限公司	64,564,516.73	64,564,516.73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某集团有限公司	42,261,505.09	42,261,505.09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9,381,461.69	29,381,461.69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某翔贸易有限公司	27,389,652.00	27,389,652.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某集团有限公司	25,230,641.08	25,230,641.08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某纺织有限公司	21,051,530.98	21,051,530.98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11,659,837.56	11,659,837.56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雷奇服装有限责任公司	10,134,162.91	10,134,162.91	预计无法收回
香港众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370,470.10	9,370,470.10	预计无法收回
某（中国）有限公司	7,092,842.77	7,092,842.77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某贸易有限公司	6,084,680.31	6,084,680.31	预计无法收回
石狮市某织造服饰有限公司	4,988,425.99	4,988,425.99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某新能源有限公司	4,221,850.00	4,221,85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原因
东莞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3,574,834.09	3,574,834.09	预计无法收回
某纺织有限公司	3,385,184.19	3,385,184.19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某电子厂	2,766,110.28	2,766,110.28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93,100.30	2,593,100.30	预计无法收回
石狮市俊邦某有限公司	2,390,286.91	2,390,286.91	预计无法收回
金川三鑫选矿技术科技有限公司	2,094,282.60	2,094,282.60	预计无法收回
某国际（天津）有限公司	1,874,440.00	1,874,44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某科技有限公司	1,873,738.81	1,873,738.81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某电池新科技有限公司	1,770,406.88	1,770,406.88	预计无法收回
刘某峰	1,534,445.69	1,534,445.69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某电子有限公司	1,324,000.00	1,324,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某（中国）织染服饰有限公司	1,214,916.05	1,214,916.05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2,952,805.43	12,952,805.43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81,722,104.19	481,722,104.19	—

（2）按账龄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164,625.26	408,231.26	5.00
5年以上	108,112,606.56	108,112,606.56	100.00
合计	116,277,231.82	108,520,837.82	—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478,631,026.49	3,091,077.70				481,722,104.19
组合计提	108,559,081.36	-38,243.54				108,520,837.82
合计	587,190,107.85	3,052,834.16				590,242,942.01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福建某服饰有限公司	98,239,376.59	16.43	98,239,376.59
厦门某贸易有限公司	80,702,599.16	13.50	80,702,599.16
福建某实业有限公司	64,564,516.73	10.80	64,564,516.73
厦门某集团有限公司	51,401,892.96	8.60	51,401,892.96
北京某商贸有限公司	43,729,787.33	7.31	43,729,787.33
合计	338,638,172.77	56.64	338,638,172.77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251,359.04	99.31	6,040,905.85	96.88
1-2 年	45,000.00	0.44	79,031.41	1.27
2-3 年			115,049.87	1.85
3 年以上	26,729.87	0.25		
合计	10,323,088.91	100.00	6,234,987.1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乐山市全志矿产品有限公司	3,624,781.78	1 年以内	35.11
国网四川阿坝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马尔康市供电分公司	1,786,567.44	1 年以内	17.31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1,582,547.19	1 年以内	15.33
成都向鸿商贸有限公司	454,194.24	1 年以内	4.40
金川县金二哥干杂铺	393,290.06	1 年以内	3.81
合计	7,841,380.71	—	75.96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838,669.85	6,553,806.63
合计	33,838,669.85	6,553,806.63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203,173.18	1,134,330.18
备用金	451,380.77	233,390.01
其他往来款	200,650,557.72	177,742,443.58
其他	3,260,554.31	1,198,416.79
合计	208,565,665.98	180,308,580.56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4,953,782.27	7,931,340.88
1-2 年	1,965,354.00	419,218.28
2-3 年	402,574.30	2,600,833.71
3 年以上	171,243,955.41	169,357,187.69
其中：3-4 年	2,600,833.71	167,234.64
4-5 年	166,937.64	8,001.00
5 年以上	168,476,184.06	169,181,952.05
合计	208,565,665.98	180,308,580.56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0,287,976.35	43.29	90,287,976.3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277,689.63	56.71	84,439,019.78	71.39	33,838,669.85
其中：账龄组合	118,277,689.63	56.71	84,439,019.78	71.39	33,838,669.85
合计	208,565,665.98	100.00	174,726,996.13	—	33,838,669.85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0,287,976.35	50.07	90,287,976.3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020,604.21	49.93	83,466,797.58	92.72	6,553,806.63
其中：账龄组合	90,020,604.21	49.93	83,466,797.58	92.72	6,553,806.63
合计	180,308,580.56	100.00	173,754,773.93	—	6,553,806.63

(1) 按单项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法收回账款	90,287,976.35	90,287,976.35	90,287,976.35	90,287,976.35	100.00
合计	90,287,976.35	90,287,976.35	90,287,976.35	90,287,976.35	100.00

年末单项计提（无法收回款项）明细：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浙江雷奇服装有限责任公司	40,617,299.55	40,617,299.55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众和流行面料设计有限公司	28,098,511.17	28,098,511.17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巨巢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16,443,128.23	16,443,128.23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优购尚品贸易有限公司	3,699,799.40	3,699,799.4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瑞驰服装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429,238.00	429,238.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0,287,976.35	90,287,976.35	—

（2）按账龄组合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4,953,782.27	1,747,689.11	5.00
1-2年	56,354.00	5,635.40	10.00
2-3年	310,574.30	62,114.86	20.00
3-4年	656,797.31	328,398.66	50.00
4-5年	25,000.00	20,000.00	80.00
5年以上	82,275,181.75	82,275,181.75	100.00
合计	118,277,689.63	84,439,019.78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83,466,797.58	90,287,976.35	173,754,773.9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988,937.30		1,988,937.3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年核销		1,016,715.10		1,016,715.10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84,439,019.78	90,287,976.35	174,726,996.13

4.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90,287,976.35					90,287,976.35
组合计提	83,466,797.58	1,988,937.30		1,016,715.10		84,439,019.78
合计	173,754,773.93	1,988,937.30		1,016,715.10		174,726,996.13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个人1	员工借款	510,204.73	无法收回	公司总经理审批	否
个人2	员工借款	175,000.00	无法收回		否
个人3	员工借款	125,132.26	无法收回		否
个人4	往来款	100,000.00	无法收回		否
其他零星	员工借款、往来款等	106,378.11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1,016,715.10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浙江雷奇服装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40,617,299.55	5年以上	19.47	40,617,299.55
福建森鼎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155,800.00	5年以上	16.38	34,155,800.00
厦门众和流行面	往来款	28,098,511.17	5年以上	13.47	28,098,511.17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料设计有限公司					
厦门云兴华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处置款	20,174,192.51	1 年以内	9.67	1,008,709.63
厦门巨巢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443,128.23	4-5 年、5 年以上	7.88	16,443,128.23
合计	—	139,488,931.46	—	66.88	120,323,448.58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833,584.40	529,352.08	11,304,232.32
库存商品	4,512,525.63		4,512,525.63
周转材料	3,393,475.60		3,393,475.60
委托加工物资	1,894,123.94		1,894,123.94
合计	21,633,709.57	529,352.08	21,104,357.49

(续表)

项目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115,927.47	30,000.41	8,085,927.06
在产品	87,901.51		87,901.51
库存商品	5,023,721.48	475,507.61	4,548,213.87
周转材料	1,224,066.64	30,809.90	1,193,256.74
委托加工物资	3,385,583.99		3,385,583.99
合计	17,837,201.09	536,317.92	17,300,883.1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原材料	30,000.41	499,351.67				529,352.08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库存商品	475,507.61			475,507.61		
周转材料	30,809.90			30,809.90		
合计	536,317.92	499,351.67		506,317.51		529,352.08

3. 年末存货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无。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税金	14,807,547.37	11,756,374.38
预缴税金	178,366.46	1,422,889.75
合计	14,985,913.83	13,179,264.13

（七）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35,643,415.12	390,224,883.8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35,643,415.12	390,224,883.80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70,136,423.97	114,341,605.87	21,950,055.71	4,238,017.52	13,782,608.01	724,448,711.08
2.本年增加金额	27,151,102.77	62,057,152.68	1,391,557.54	221,017.57	825,858.31	91,646,688.87
(1) 购置	23,944.95	8,292,477.88	1,391,557.54	221,017.57	825,858.31	10,754,856.25
(2) 在建工程转入	27,127,157.82	53,764,674.80				80,891,832.62
3.本年减少金额	126,122,598.90	1,051,169.65	466,632.48	852,334.18	644,141.96	129,136,877.17
(1) 处置(注)	126,122,598.90	1,051,169.65	466,632.48	852,334.18	644,141.96	129,136,877.17
4.年末余额	471,164,927.84	175,347,588.90	22,874,980.77	3,606,700.91	13,964,324.36	686,958,522.7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35,832,720.61	70,093,866.58	9,718,694.73	2,299,274.27	8,716,908.12	226,661,464.3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15,403,872.22	7,629,629.21	3,396,238.98	520,375.69	1,391,551.13	28,341,667.23
(1) 计提	15,403,872.22	7,629,629.21	3,396,238.98	520,375.69	1,391,551.13	28,341,667.23
3.本年减少金额	88,691,103.80	932,662.01	444,644.44	792,202.68	419,909.57	91,280,522.50
(1) 处置	88,691,103.80	932,662.01	444,644.44	792,202.68	419,909.57	91,280,522.50
4.年末余额	62,545,489.03	76,790,833.78	12,670,289.27	2,027,447.28	9,688,549.68	163,722,609.0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104,241,198.08	3,140,828.84	38,918.13	10,589.61	130,828.31	107,562,362.97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19,859,445.78	96,881.00	1,923.08	747.44	10,867.05	19,969,864.35
(1) 处置	19,859,445.78	96,881.00	1,923.08	747.44	10,867.05	19,969,864.35
4.年末余额	84,381,752.30	3,043,947.84	36,995.05	9,842.17	119,961.26	87,592,498.6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24,237,686.51	95,512,807.28	10,167,696.45	1,569,411.46	4,155,813.42	435,643,415.12
2.年初账面价值	330,062,505.28	41,106,910.45	12,192,442.85	1,928,153.64	4,934,871.58	390,224,883.80

注：固定资产本年处置主要系子公司华纶印染采用公开拍卖方式出售持有的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土地使用权、车辆、电子设备等资产，处置固定资产原值 12,321.04 万元、累计折旧 8,550.98 万元、减值准备 1,985.94 万元、账面净值 1,784.12 万元；处置无形资产原值 5,219.18 万元、累计摊销 3,432.40 万元、账面净值 1,786.78 万元，该项处置产生资产处置收益 2,665.40 万元。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3) 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明细

本集团因融资需要，抵押了部分机器设备，此部分固定资产年末账面价值为 2,456.90 万元。

(八)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888,694,041.49	457,069,491.01
工程物资	8,059,063.39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896,753,104.88	457,069,491.01

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00万吨选矿厂建设项目	349,371,737.10		349,371,737.10	171,430,855.47	5,938,713.16	165,492,142.31
道路及环境整治工程	263,401,817.56		263,401,817.56	213,953,104.06		213,953,104.06
高尔达巷道建设	123,686,527.46		123,686,527.46			
充填站建设项目	102,924,539.03		102,924,539.03	31,373,030.81		31,373,030.81
电力电站工程	23,260,353.64		23,260,353.64	13,119,091.78		13,119,091.78
2000吨-日选厂技改	3,107,364.93		3,107,364.93			
仓库建设项目				13,620,816.38		13,620,816.38
其他	23,317,443.02	375,741.25	22,941,701.77	19,887,046.92	375,741.25	19,511,305.67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889,069,782.74	375,741.25	888,694,041.49	463,383,945.42	6,314,454.41	457,069,491.01

(2) 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或其他长期资产	其他减少	
100万吨选矿厂建设项目	171,430,855.47	192,814,313.47	14,873,431.84			349,371,737.10
道路及环境整治工程	213,953,104.06	49,448,713.50				263,401,817.56
高尔达巷道建设		123,686,527.46				123,686,527.46
充填站建设项目	31,373,030.81	71,551,508.22				102,924,539.03
电力电站工程	13,119,091.78	56,041,717.21	45,900,455.35			23,260,353.64
2000吨-日选厂技改		3,107,364.93				3,107,364.93
仓库建设项目	13,620,816.38	2,029,956.04	15,650,772.42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或其他长期资产	其他减少	
其他	19,887,046.92	7,897,569.11	4,467,173.01			23,317,443.02
合计	463,383,945.42	506,577,669.94	80,891,832.62			889,069,782.74

注 1：本公司在建工程项目主要是马尔康党坝锂辉石矿 100 万 t-a 采矿工程改扩建项目，将形成年采选 100 万吨原矿生产能力，年产 17.45 万吨锂精矿，采矿方式为地下开采，建设内容包括采矿工程、选矿厂、尾矿库以及排土场、地表道路、给排水、供配电及总图运输等辅助设施。项目总投资 240,803.03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和银行贷款。

注 2：本公司因融资需要，抵押了部分机器设备，此部分资产计入在建工程-100 万吨选矿厂建设项目年末账面价值 39.58 万元。

2. 工程物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材料	8,059,063.39		8,059,063.39			
合计	8,059,063.39		8,059,063.39			

（九）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	机器设备等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163,675.62	930,440.00	8,072,598.42	21,166,714.04
2.本年增加金额	4,702,330.69		60,575,021.64	65,277,352.33
(1) 租入	4,702,330.69		60,575,021.64	65,277,352.33
3.本年减少金额	1,392,569.00		8,072,598.42	9,465,167.42
(1) 终止租赁	1,392,569.00		8,072,598.42	9,465,167.42
4.年末余额	15,473,437.31	930,440.00	60,575,021.64	76,978,898.9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6,786,743.87	310,146.64	6,330,210.03	13,427,100.54
2.本年增加金额	2,986,495.90	465,219.96	6,271,635.54	9,723,351.40
(1) 计提	2,986,495.90	465,219.96	6,271,635.54	9,723,351.40
3.本年减少金额	1,392,569.00		8,072,598.42	9,465,167.42
(1) 终止租赁	1,392,569.00		8,072,598.42	9,465,167.42
4.年末余额	8,380,670.77	775,366.60	4,529,247.15	13,685,284.5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092,766.54	155,073.40	56,045,774.49	63,293,614.43
2.年初账面价值	5,376,931.75	620,293.36	1,742,388.39	7,739,613.50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矿业权	专利权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4,428,300.10	619,526,927.23	8,664,198.32	682,619,425.65
2.本年增加金额		10,184,245.28		10,184,245.28
(1) 购置		10,184,245.28		10,184,245.28
3.本年减少金额	53,697,700.10			53,697,700.10
(1) 处置(注)	53,697,700.10			53,697,700.10
(2) 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730,600.00	629,711,172.51	8,664,198.32	639,105,970.83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3,043,605.90	25,553,493.94	7,953,598.32	66,550,698.16
2.本年增加金额	3,516,921.38	26,766,096.86		30,283,018.24
(1) 计提	3,516,921.38	26,766,096.86		30,283,018.24
3.本年减少金额	35,829,927.28			35,829,927.28
(1) 处置	35,829,927.28			35,829,927.28
(2) 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730,600.00	52,319,590.80	7,953,598.32	61,003,789.1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710,600.00	710,600.00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710,600.00	710,600.0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77,391,581.71		577,391,581.71
2.年初账面价值	21,384,694.20	593,973,433.29		615,358,127.49

注 1: 土地使用权本年减少主要系子公司华纶印染本年处置资产, 详见本附注“七、(七) 固定资产”所述。

注 2: 本集团因融资需要, 抵押了金鑫矿业马尔康党坝锂辉石采矿权, 此部分资产年末账面价值 577, 391, 581. 71 元。

（十一）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增加	处置	其他减少	
厦门众和	9,214,868.61					9,214,868.61
合计	9,214,868.61					9,214,868.61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厦门众和		2,793,688.71				2,793,688.71
合计		2,793,688.71				2,793,688.71

2012年，本公司与黄岩贸易签订《关于厦门市帛石贸易有限公司之增资合同》，约定向厦门众和（原名厦门帛石）增资3.20亿元，完成增资后持有厦门众和66.67%股权。2012年12月，公司第一期对厦门众和出资16,576.00万元，占厦门众和50.88%股权。2012年11月30日，经评估调整后归属于厦门帛石可辨认净资产价值为30,767.52万元，公司购并成本16,576万元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30,767.52万元的50.88%计15,654.51万元的差额921.49万元形成商誉。

本公司聘请了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与合并厦门众和形成的商誉相关的含商誉资产组以202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26]第01-0560号《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厦门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收购时形成的商誉被分摊至深圳天骄资产组和金鑫矿业资产组，其中深圳天骄资产组分摊的商誉279.37万元，鉴于深圳天骄经营异常，连续三年无经营收入、连续三年资不抵债，现已被工商除名，对应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79.37万元；金鑫矿业资产组分摊的商誉642.12万元，在对金鑫矿业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时，基于五年财务预算的现金流预测确定，超过五年的现金流量以第五年的现金流量为基础予以确定，并按合理折现率折现后的现值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采用税前折现率为12.66%。经测试，可回收金额1,067,394.00万元大于包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包含按金鑫矿业持股比例还原后的完全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149,928.93万元），本年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装修费	1,312,996.48		858,753.16		454,243.32
其他	3,595,371.94		1,379,259.31	2,216,112.63	
合计	4,908,368.42		2,238,012.47	2,216,112.63	454,243.32

注：其他减少为深圳天骄本年已无实际经营，将剩余未摊销费用 221.61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172,814.10	1,675,922.12	9,236,048.32	1,402,373.92
租赁税会差异	63,672,420.45	9,550,863.07	5,936,315.97	890,447.40
预计负债	123,003,162.55	18,450,474.38	119,307,123.07	17,896,068.46
递延收益	862,500.00	129,375.00		
合计	198,710,897.10	29,806,634.57	134,479,487.36	20,188,889.7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租赁税会差异	59,420,057.70	8,913,008.66	6,259,055.38	938,858.31
弃置费用	107,301,588.11	16,095,238.21	111,133,787.68	16,670,068.15
合计	166,721,645.81	25,008,246.87	117,392,843.06	17,608,926.46

3. 以抵消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消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消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08,246.87	4,798,387.70	17,560,515.55	2,628,374.23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消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消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008,246.87		17,560,515.55	48,410.9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47,842,440.44	868,666,339.96
可抵扣亏损	1,157,946,291.00	1,226,054,022.41
合计	2,005,788,731.44	2,094,720,362.3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金额
2026 年	155,432,593.89
2027 年	38,249,532.92
2028 年	364,528,083.37
2029 年	574,169,965.21
2030 年	18,189,912.00
2031 年（注）	7,376,203.61
合计	1,157,946,291.00

注：灌云天骄 2021 年以前为高新企业可抵扣亏损期限为十年，该笔可抵扣亏损将于 2031 年到期。

（十四）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117,680,412.23	66,437,148.00
合计	117,680,412.23	66,437,148.00

（十五）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原值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323,853.67	13,323,853.67	司法冻结、ETC 保证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原值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金、复垦保证金
在建工程	771,541.25	395,800.00	查封、融资抵押
固定资产	24,906,529.23	24,568,985.09	融资抵押
无形资产	629,711,172.51	577,391,581.71	借款抵押
合计	668,713,096.66	615,680,220.47	—

（十六）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98,325,322.25	79,233,235.62
合计	198,325,322.25	79,233,235.6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年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为 10,183,977.92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借款单位	年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10,183,977.92	5.5%	2015-12-11	10.5%
合计	10,183,977.92	—	—	—

注：该笔借款属于重整裁定债务的留债部分，根据重整计划分期偿还。

（十七）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经营性物资采购款	241,465,276.10	188,319,007.61
设备款	36,533,621.32	34,019,448.63
工程款	258,378,036.55	161,291,531.14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服务费	14,910,883.47	7,978,393.70
巷道掘进款	104,271,086.52	75,819,593.03
其他	6,645,573.10	5,812,658.11
合计	662,204,477.06	473,240,632.2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其中：1 年以上的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83,356,970.61	83,356,970.61	未结算
中铁十九局集团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05,940,957.51	18,608,542.91	未结算
乐山市全志矿产品有限公司	9,874,781.78	9,874,781.78	未结算
唐山顺亿贸易有限公司	9,870,904.34	9,870,904.34	未结算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03,424.19	4,403,424.19	无力偿还
福建鑫炎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50,478.05	1,050,478.05	重整裁定债务的留债部分，分期进行偿还
连云港胜海实业有限公司	5,756,773.39	4,931,646.77	无力偿还
厦门瑞新热电有限公司	3,302,560.30	3,302,560.30	重整裁定债务的留债部分，分期进行偿还
合计	223,556,850.17	135,399,308.95	—

(十八)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项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72,815,241.67	95,610,298.38
合计	72,815,241.67	95,610,298.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无。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0,172,280.25	93,851,006.53	85,658,772.49	28,364,514.29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85,123.07	6,207,650.26	8,094,207.33	1,398,566.00
辞退福利	69,509.12	1,349,668.20	1,419,177.32	
合计	23,526,912.44	101,408,324.99	95,172,157.14	29,763,080.29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520,157.16	79,910,726.65	73,372,537.51	24,058,346.30
职工福利费		5,862,061.88	5,862,061.88	
社会保险费	357,577.72	3,573,036.92	3,896,194.27	34,420.37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201,597.75	3,002,696.65	3,204,294.40	
工伤保险费	155,979.97	569,973.88	691,533.48	34,420.37
补充医疗保险		366.39	366.39	
住房公积金	132,534.00	1,945,048.24	2,077,582.2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62,011.37	2,560,132.84	450,396.59	4,271,747.62
合计	20,172,280.25	93,851,006.53	85,658,772.49	28,364,514.29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116,917.80	5,986,868.58	7,796,163.48	1,307,622.90
失业保险费	168,205.27	220,781.68	298,043.85	90,943.10
合计	3,285,123.07	6,207,650.26	8,094,207.33	1,398,566.00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7,272,233.48	6,809,653.72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2,008.59	778,693.56
教育费附加	474,665.08	432,314.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0,235.02	282,001.40
企业所得税	10,850,729.83	11,637,964.57
个人所得税	9,314,508.27	11,172,884.87
土地增值税	4,965,891.19	152,233.33
房产税	466,999.49	768,248.34
土地使用税	209,392.17	560,018.76
印花税	139,101.70	16,676.03
资源税	3,111,913.41	2,012,178.02
残保金	73,986.94	73,986.94
其他	185,168.54	185,168.54
合计	48,256,833.71	34,882,022.74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383,471,819.62	556,475,976.7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61,929,063.96	1,168,983,107.65
合计	1,245,400,883.58	1,725,459,084.43

1. 应付利息

(1) 应付利息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逾期借款利息	383,471,819.62	556,475,976.78
合计	383,471,819.62	556,475,976.78

(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项目	逾期金额	备注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305,268,110.91	根据法院破产裁定的重整计划中清偿方案进行清偿，详见本附注“十六、(一) 破产重整事项”
中信厦门富山支行	68,314,225.20	
光大银行厦门火炬园支行	4,402,028.2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5,487,455.29	
合计	383,471,819.62	

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往来款	122,581,948.79	159,194,259.13
代扣代缴款项	63,830.00	150,693.42
质保金及押金	500,000.00	4,035,000.00
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648,663.66	162,851.67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	93,193,814.54	127,324,655.16
外部担保赔偿款（注 1）	62,839,473.09	82,189,559.75
非金融机构借款及利息（注 2）	51,185,189.56	80,002,431.36
应退政府补助款	11,000,347.66	11,000,347.66
阿坝众和股权纠纷调解款（注 3）	364,687,385.62	480,000,000.00
证券虚假陈述赔偿款（注 4）	146,891,705.78	218,011,102.33
应交矿业权出让收益	8,336,705.26	6,912,207.17
合计	861,929,063.96	1,168,983,107.65

注 1：外部担保赔偿款系本公司为外部公司提供债务担保事项产生，年末余额系法院裁定金额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支付的部分。

注 2：非金融机构借款及利息系法院裁定的非金融机构借款逾期未支付所产生的负债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支付的部分。

注 3：阿坝众和股权纠纷调解款的形成原因详见本附注“十六、（二）阿坝众和股权诉讼事项”。

注 4：证券虚假陈述赔偿款系本公司 2022 年根据福州中院、福建高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一审程序告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统计的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案赔偿款，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支付的部分。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李剑南	212,547,800.00	股权纠纷调解款，分期进行偿还
国城集团	52,396,599.70	重整裁定债务的留债部分，分期进行偿还
王辉	52,396,499.70	股权纠纷调解款，分期进行偿还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45,800,359.91	重整裁定债务的留债部分，分期进行偿还
宁波国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800,413.73	重整裁定债务的留债部分，分期进行偿还
厦门飞卓升商贸有限公司	18,173,425.12	重整裁定债务的留债部分，分期进行偿还
王子平	16,795,300.00	股权纠纷调解款，分期进行偿还
张烈	16,795,300.00	股权纠纷调解款，分期进行偿还
合计	450,705,698.16	—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540,176.6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321,904.71	7,767,030.9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199,773.53	4,535,693.08
合计	36,061,854.89	12,302,724.03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465,981.42	12,513,134.40
合计	9,465,981.42	12,513,134.40

(二十四) 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358,754,945.47	
合计	358,754,945.47	

注：该笔借款的相关担保信息详见本附注“十三、（二）1.关联担保”所述。

（二十五）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4,369,673.20	8,147,375.4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860,128.30	377,288.3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199,773.53	4,535,693.08
合计	41,309,771.37	3,234,394.09

（二十六）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872,066.12	17,232,969.05
专项应付款		
合计	8,872,066.12	17,232,969.05

1.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售后回租（注）	8,872,066.12	17,232,969.05
合计	8,872,066.12	17,232,969.05

注 1：金鑫矿业与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售后回租合同，合同不含利息应付金额为 2,500.00 万元，含利息应付金额 2,770.54 万元，确认为长期应付款。年末列报于长期应付款 887.21 万元、列报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2.19 万元，租赁期为 36 个月，适用固定利率为 6.50%/年。

注 2：该笔借款的相关担保信息详见本附注“十三、（二）1.关联担保”所述。

（二十七）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弃置费用	123,003,162.55	119,307,123.07	注 1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2,116,294.76		注 2
合计	125,119,457.31	119,307,123.07	—

注 1：弃置费用系根据四川省地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四川省马尔康市党坝锂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测算未来计划支出的复垦费用现值确认预计负债同时确认固定资产。

注 2：预计未决诉讼损失详见本附注“十四、（二）或有事项”。

（二十八）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应急局矿山上级补助资金		900,000.00	37,500.00	862,500.00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900,000.00	37,500.00	862,500.00	—

（二十九）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额					年末金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2,277,461,473.00						2,277,461,473.00
合计	2,277,461,473.00						2,277,461,473.00

（三十）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401,302,580.18	164,644,950.00		1,565,947,530.18
合计	1,401,302,580.18	164,644,950.00		1,565,947,530.18

本年增加系根据《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重整投资人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根据重整投资协议支付给本公司的重整投资款共计 26.50 亿元，股东赠予款约 5.49 亿元等方式对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进行重整投资，其中 2023 年度收到款项 9.21 亿元，2024 年度收到 17.29 亿元，2025 年度收到 1.65 亿元，收到款项后确认为资本公积。

(三十一)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452,790.46	7,040,255.49	7,584,426.47	12,908,619.48
合计	13,452,790.46	7,040,255.49	7,584,426.47	12,908,619.48

注：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614,200.40			18,614,200.40
合计	18,614,200.40			18,614,200.40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777,132,147.96	-4,563,360,231.4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777,132,147.96	-4,563,360,231.43

项目	本年	上年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266,726.76	-213,771,916.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4,707,865,421.20	-4,777,132,147.96

（三十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5,566,028.93	379,158,531.82	492,526,067.68	356,143,015.09
其他业务	10,239,019.59	7,880,243.47	12,907,763.24	9,102,817.79
合计	605,805,048.52	387,038,775.29	505,433,830.92	365,245,832.8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1）按业务类型

业务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锂矿粉销售	595,566,028.93	379,158,531.82	492,526,067.68	356,143,015.09
其他	10,239,019.59	7,880,243.47	12,907,763.24	9,102,817.79
合计	605,805,048.52	387,038,775.29	505,433,830.92	365,245,832.88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6,251.32	401,055.87
教育费附加	241,375.51	768,084.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0,916.99	512,011.85
房产税	1,780,155.65	3,385,119.91
土地使用税	771,749.40	2,347,373.84
印花税	502,088.94	1,949,626.66
车船税	8,993.88	22,169.61
资源税	26,858,398.22	17,272,489.16
水利建设基金	1,345.89	1,017.82
合计	30,741,275.80	26,658,949.52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5,619.32	415,506.74
交通差旅费	14,312.29	51,430.42
招待费	25,124.00	24,857.00
检测费	468,777.17	169,811.32
其他	169.80	470.00
合计	864,002.58	662,075.48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371,531.66	55,952,709.64
办公费用	835,749.66	1,635,928.28
租赁及物业费	2,025,135.58	2,061,908.45
交通差旅费	3,433,284.35	4,564,115.56
维修维护费	1,227,356.64	1,465,315.25
车辆费用	2,196,656.44	2,676,268.09
中介咨询服务费	5,859,737.04	12,278,762.06
业务招待费	6,684,591.98	6,325,448.52
折旧费	11,477,651.34	18,918,326.68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推销费	5,244,681.80	5,460,710.15
管理人费用	1,096,369.42	1,231,391.90
其他	13,860,354.32	12,024,517.91
合计	112,313,100.23	124,595,402.49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21,222,310.59	14,924,284.44
减：利息收入	670,805.72	870,801.41
汇兑净收益	3,360.99	110,242.43
加：其他支出	98,667.89	58,290.58
合计	20,646,811.77	14,001,531.18

(三十九)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就业补贴		277,591.75
经信局补贴	300,000.00	250,000.00
稳岗补贴		33,546.63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2,428.53	3,627.32
中国地质经费	440,000.00	
递延收益摊销	37,500.00	
合计	879,928.53	564,765.70

(四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52,834.16	2,886,132.2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88,937.30	6,375,187.45
合计	-5,041,771.46	9,261,319.71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499,351.67	-60,810.3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617,793.02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75,741.25
商誉减值损失	-2,793,688.71	
合计	-3,293,040.38	-3,054,344.58

(四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4,444,320.90	4,489,129.58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32,377,184.74	
长期待摊费用处置收益	-2,216,112.63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8,301.10
合计	84,605,393.01	4,440,828.48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88,796.37	
债务重组利得		333,666,036.47	
违约、赔偿收入	1,480,691.85	229,500.00	1,480,691.85
地铁征用补偿款(注)	934,011.83		934,011.83
其他	932,247.08	4,017,436.71	932,247.08
合计	3,346,950.76	338,201,769.55	3,346,950.76

注：华纶印染收到厦门市集美区人民政府因修地铁占用资产支付的地铁征用补偿款。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行政性罚款罚没、滞纳金支出(注1)	17,102,876.27	21,679,112.54	17,102,876.2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4,711,995.78	3,062,198.00	4,711,995.78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2,116,294.76		2,116,294.76
商业性赔偿违约支出		48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97,836.07	
其他支出	7,437.14	23,336,490.10	7,437.14
合计	23,938,603.95	529,275,636.71	23,938,603.95

注 1：行政性罚款罚没系根据《马尔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决定书》（马尔综执（土）处[2025]6 号）缴纳违法用地罚款 1,096.84 万元以及《马尔康市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行政处罚决定书》（马尔）应急罚[2025]120801 号缴纳违反安全生产法罚款 4.00 万元。滞纳金支出系主要系公司未支付的税款和社保公积金确认的罚款和滞纳金 609.45 万元

注 2：预计未决诉讼损失详见本附注“十四、（二）或有事项”。

（四十五）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21,652,792.81	6,656,056.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18,424.38	-9,816.98
合计	19,434,368.43	6,646,239.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759,939.36
适用的所得税率（列示优惠税率）	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689,984.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369,770.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67,012.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73,358.3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218,470.39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92,253.49
所得税费用	19,434,368.43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70,805.72	870,801.41
政府补助、其他收益、贷款贴息	2,680,383.26	564,765.70
往来款	8,553,187.07	5,543,825.06
保证金及其他	290,875.07	5,628,438.92
合计	12,195,251.12	12,607,831.0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费用支出	40,066,391.63	51,973,794.44
保证金及往来款	11,040,235.10	44,343,219.98
其他	19,845,178.01	17,896,596.18
偿还债务款项	152,483,023.74	823,579,801.06
股权调解款	115,312,614.38	
合计	338,747,442.86	937,793,411.66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87,000,000.00	75,000,000.00
合计	87,000,000.00	75,00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	26,579,543.34	4,280,231.97
资金拆借往来及利息	97,284,000.00	125,717,530.29
合计	123,863,543.34	129,997,762.26

(四十七)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1,325,570.93	-212,237,498.30
加：资产减值损失（收益以“-”填列）	3,293,040.38	3,054,344.58
信用减值损失（收益以“-”填列）	5,041,771.46	-9,261,319.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341,667.23	30,710,479.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9,723,351.40	5,865,137.51
无形资产摊销	30,283,018.24	19,453,220.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38,012.47	2,247,298.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84,605,393.01	-4,440,828.4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909,039.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1,222,310.59	14,924,284.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170,013.47	-58,227.89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8,410.91	48,410.9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796,508.48	5,980,697.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8,851,520.07	93,665,017.11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73,006,547.18	-1,235,420,073.49
其他		480,104,87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9,650.42	-804,455,137.8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4,585,296.95	65,006,522.8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5,006,522.83	30,948,026.8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21,225.88	34,058,496.0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54,585,296.95	65,006,522.83
其中：库存现金	32,059.86	24,276.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553,237.09	64,982,245.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85,296.95	65,006,522.83

（四十八）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0,867.85
其中：欧元	4,908.02	8.2355	40,420.00
港元	21.69	0.9032	19.59
美元	60.93	7.0288	428.26
应收账款			11,708,169.37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港元	3,755,879.29	0.9032	3,392,310.17
美元	435,198.33	7.0288	3,058,922.02
瑞士法郎	593,937.09	8.8510	5,256,937.18
合同负债			2,976.98
其中：美元	423.54	7.0288	2,976.98

八、合并范围的变化

1. 新设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公司新设子公司吉林新能，注册时间 2025 年 09 月 09 日，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尚未实缴，持股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金属矿石销售。

2. 注销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 2025 年 3 月 19 日董事会决议注销建喜树、福建红树，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完成；本公司 2025 年 6 月 15 日股东会决议注销福建龙瀛，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完成。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众和纺织	福建莆田	福建莆田	停业	100.00		设立
华纶印染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停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众和营销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停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北京成飞	北京	北京	停业，待注销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众和贸易	福建莆田	福建莆田	停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黄岩贸易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停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众和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停业	66.67	33.3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天骄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已吊销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惠州天骄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未正常经营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天骄	山东临沂	山东临沂	未正常经营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灌云天骄	江苏连云港	江苏连云港	未正常经营		70.00	设立或投资
阿坝众和	四川阿坝州	四川阿坝州	未正常经营		96.1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鑫矿业 (注1)	四川马尔康	四川马尔康	锂辉石的开采及锂精粉的销售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新能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矿石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新能	北京市	北京市	矿石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金懋	海南省海口市	海南省海口市	投资、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闰邦	北京市	北京市	矿石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林新能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矿石贸易		100.00	设立

注1：子公司金鑫矿业间接持股比例为50%；因本公司在金鑫矿业的5名董事会席位中享有3个席位，占据主导地位，能对其实施控制，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阿坝众和	3.86%	21,622,355.3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阿坝众和	374,633,437.45	2,101,417,862.38	2,476,051,299.83	1,083,976,945.80	534,918,740.27	1,618,895,686.07

(续表)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阿坝众和	226,383,820.32	1,505,803,954.59	1,732,187,774.91	764,059,812.04	139,822,897.12	903,882,709.16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阿坝众和	601,079,908.81	29,982,586.67	29,982,586.67	298,945,434.12

(续表)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阿坝众和	498,753,218.53	3,958,232.48	3,958,232.48	101,946,161.67

十、政府补助

1. 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无。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收益	777,500.00	561,138.38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长期应付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

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借款合同、计入长期应付款的售后回租事项，详见本附注“七、（十六）短期借款”、“七、（二十四）长期借款”、“七、（二十六）长期应付款”项目的说明。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收入主要系锂矿粉的销售收入，定价主要依据上海有色网、FASTMARKETS 及阿坝州内矿山招标价中列示的锂辉石精矿价格，价格受市场波动的影响较大。

3.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应收账款有关，对于该部分外币资产，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0,867.85
其中：欧元	4,908.02	8.2355	40,420.00
港元	21.69	0.9032	19.59
美元	60.93	7.0288	428.26
应收账款			11,708,169.37
其中：港元	3,755,879.29	0.9032	3,392,310.17
美元	435,198.33	7.0288	3,058,922.02
瑞士法郎	593,937.09	8.8510	5,256,937.18
合同负债			2,976.98
其中：美元	423.54	7.0288	2,976.98

（二）信用风险

于202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主体金鑫矿业公司当前采用预售款销售模式，本集团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大，对于信用风险较高的部分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其余的应收账款信用风险较低。

（三）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等以确保集团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无。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四）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亿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仙游县	投资与资产管理	9.50	44.77	44.77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国城集团。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无。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关联方名称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国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股份）
	广州国城德远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吴城

（二）关联交易

1. 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国城集团、国城股份、吴城	5,000.00	2025-01-31	2030-06-30	否
国城集团、国城股份、吴城	5,000.00	2025-01-31	2030-12-30	否
国城集团、国城股份、吴城	5,000.00	2025-01-31	2031-06-30	否
国城集团、国城股份、吴城	5,000.00	2025-01-31	2031-12-30	否
国城集团、国城股份、吴城	5,000.00	2025-01-31	2032-06-30	否
国城集团、国城股份、吴城	5,000.00	2025-01-31	2032-12-30	否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履行完毕
国城集团、国城股份、吴城	5,000.00	2025-01-31	2033-06-30	否
国城集团、国城股份、吴城	875.49	2025-01-31	2033-12-30	否
国城集团、吴城	1,000.00	2024-06-28	2028-06-17	是
国城集团	5,000.00	2024-03-29	2028-05-27	是
国城集团、国城股份、吴城	3,000.00	2025-01-15	2029-01-15	否
国城集团、吴城	1,000.00	2025-06-23	2029-06-23	否
国城集团、吴城	5,000.00	2025-08-07	2029-09-26	否
国城集团、国城股份、吴城	9,770.24	2025-02-17	2030-02-03	否
国城集团	2,500.00	2024-12-30	2030-12-30	否
国城集团、国城股份、吴城	5,700.00	2025-01-23	2031-10-25	否

注：国城股份按其对应金鑫矿业持股比例（48%）为金鑫矿业上表列示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国城集团和吴城按 100%为金鑫矿业上表列示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1,409,516.34	575,678.00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国城集团	57,393,400.81	76,181,206.97
其他应付款	宁波国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800,413.73	51,143,448.19
合计	—	93,193,814.54	127,324,655.16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2019 年 8 月 15 日，金鑫矿业与四川卓瑞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瑞祥公

司”)签订了《锂辉石精矿销售合同》，卓瑞祥公司以 3,800.00 元/吨的价格向金鑫矿业采购 3,000.00 吨锂精矿，并在合同条款中约定违约责任：1、金鑫矿业作为甲方如不能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的约定按时、足额的供货，需赔偿乙方（卓瑞祥公司）违约金的数额为本合同下未履行货物量价款的 20%，且甲方应在违约事实发生后 3 日内退还乙方未履行货物已付的预付款，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守约方有权继续追偿，但不可抗拒因素除外。2、甲方迟延向乙方退还预付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应向乙方按照年化 24%的标准支付逾期利息。

合同签订后，自 2019 年 8 月 15 日至 2020 年 3 月 6 日卓瑞祥公司三个股东之一朱学富自个人账户分 9 次累计向金鑫矿业汇款 277.00 万元。由于金鑫矿业未按合同约定向其提供锂精矿，遂通知卓瑞祥公司停止继续支付货款。2020 年 3 月 18 日卓瑞祥公司三个股东朱学富、卓靖然、贾飞通过简易注销程序将卓瑞祥公司注销。原卓瑞祥公司股东朱学富、卓靖然、贾飞将卓瑞祥公司与金鑫矿业签订的《锂辉石精矿销售合同》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了雷自立，雷自立已将 277.00 万元支付给了原卓瑞祥公司股东朱学富、卓靖然、贾飞及股东指定人。

2025 年 8 月，雷自立向绵阳市人民法院提交起诉状，请求金鑫矿业退还原告款项 277.00 万元并向原告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计算方式：以 277.00 万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24%，从 2019 年 8 月 16 日起计算至被告退还全部款项之日止，暂计算至起诉之日，本金 277 万元、违约金暂为 393 万元，合计暂为 670 万元）。金鑫矿业参考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利率不得超过合同成立时一年期 LPR 的四倍的相关规定，按照预计赔偿支出确认预计负债 211.63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案件已开庭尚未判决。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破产重整事项

1. 重整过程

2022 年 6 月 30 日，福建省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莆田中院）裁定受理众和股份破产重整案，并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指定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福建信实（莆田）律师事务所担任众和股份管理人，负责开展各项重整工作。2022 年 9 月 30 日，莆田中院根据众和股份管理人的申请，裁定对众和股份、众和纺织、华纶印染、黄岩贸易（以下简称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并指定众和股份管理人担任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管理人。

2023年3月30日，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管理人与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集团）指定的其设立于莆田市的子公司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绿能）、国城集团签署了《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之重整投资协议》（以下简称《重整投资协议》）。各方确认，本次投资交易系国城绿能通过支付重整投资款26.50亿元、股东赠予款约5.49亿元等方式对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进行重整投资，国城绿能有条件受让众和股份以资本公积金转增方式形成的股票，并最终取得转增后众和股份总股本约44.77%的股份（以莆田中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中规定的内容和中证登北京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2023年3月30日，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向莆田中院提交《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十四条的规定，莆田中院决定于2023年4月21日采取网络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并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2023年4月21日，在莆田中院的主持下，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以网络视频会议形式召开。债权人会议上有财产担保债权组、职工债权组、税款债权组、普通债权组分别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因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故众和股份还依法召开出资人组会议对《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以下简称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表决。经表决，各表决组均以极高的通过率表决通过，具体结果为：有财产担保债权组、职工债权组、税款债权组均全组表决通过；普通债权组表决同意的债权人人数和代表的债权总额占比均超过了96%；出资人组（股东）对重整计划草案中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表决同意股份数额占比亦在95%以上。

2023年4月24日，莆田中院向管理人送达了《民事裁定书》（[2022]闽03破7号之四号），莆田中院认为管理人提交的重整计划草案，包括了债权分类方案、债权调整方案、债权受偿方案、经营方案、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等内容，重整计划草案的内容符合法律规定。重整计划草案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内容符合法律规定，依法裁定批准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终止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程序。

2023年10月23日，莆田中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2〉闽03破7号之七），裁定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的执行及监督期限延长至2024年4月24日。

2024年4月23日，莆田中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2〉闽03破7号之九），裁定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的执行及监督期限延长至2024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3日，莆田中院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22〉闽03破7号之十一），莆田中院裁定终结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程序。

2. 重整计划草案主要内容

“三、（三）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截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众和股份总股本为 635,258,156 股。众和股份现有的账面资本公积金为 84,120,944 元，为支持重整，重整投资人将在重整计划批准之后投入重整投资款 26.50 亿元，其中 550,000,000 元将先行支付，作为资本性投入并计入众和股份资本公积金，众和股份账面资本公积金将达到 634,120,944 元。

上述资本公积金形成后，众和股份以总股本 635,258,156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9.9172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可转增 630,000,000 股股票；转增后，众和股份的总股本增加至 1,265,258,156 股（最终实际转增的股票数量以中登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前述转增股票按照如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安排：

1. 转增股票中，566,474,185 股股票用于引入重整投资人，重整投资人将支付重整投资款有条件受让该等股票。受让条件包括：

（1）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重整投资人按照本次重整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向众和股份投入重整投资款 26.50 亿元；

（2）重整投资人将利用在产业、资金、市场等方面的优势与众和股份形成互补，尽快恢复和增强众和股份的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

（3）在提高公司融资能力等方面提供股东支持；

（4）对于截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已向管理人申报的债权，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留债清偿的过程中，重整投资人将依据《重整投资协议》通过股东赠予资金向众和股份提供相当于留债额度 50% 的资金作为留债清偿的偿债资金来源，众和股份就相应赠予资金将计入资本公积；如重整投资人进行上述资金赠予后，众和股份仍出现可能不能按期足额清偿情况的，重整投资人或其指定主体还将依据《重整投资协议》，通过向众和股份提供借款等方式，保障众和股份按期足额清偿。

2. 转增股票中 63,525,815 股股票将在重整计划执行阶段，以届时选定的股权登记日收盘后登记在册的除国城绿能外众和股份全体股东进行分配，前述股东将按照各自持有众和股份股票数量的相对比例分配该等股票（若股数出现小数位，则按四舍五入取整数）。

前述具体转增股票的受让和分配比例、数量，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的司法协助执行通知

书载明的内容及中登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

“（四）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进一步向股东转增股票

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为保护股东利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届时拟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转增股票，具体方案如下：

以届时确定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众和股份总股本为基数，众和股份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合计转增约 1,012,206,525 股。转增后，众和股份总股本将增加至约 2,277,464,681 股（最终实际转增的股票数量以中登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众和股份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具体方案以众和股份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为准。”

“四、债权调整和受偿方案

根据《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债权分类情况，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的债权将按照如下方式调整与受偿：

（一）职工债权

职工债权不作调整，将由众和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依法以现金方式全额清偿。

（二）税款债权

税款债权不作调整，将由众和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依法以现金方式全额清偿。

（三）有财产担保债权

有财产担保债权在担保财产评估价值范围内，将由众和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依法以现金方式全额清偿；超出担保财产评估价值的部分，将按照本重整计划规定的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进行清偿。

在众和股份于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完成前述担保财产评估价值范围内的清偿，且前述有财产担保债权中按照普通债权清偿的部分中 35 万元以下（含 35 万元）部分、35 万元以上部分的 60.57% 完成清偿后，债权人就担保财产不再享有优先受偿的权利，且相关抵押权人或质权人应在众和股份完成前述清偿后 15 日内配合债务人办理解除对担保财产设定的抵质押手续。如债权人不配合办理注销登记手续，管理人或债务人可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未及时

办理抵质押解除手续的，不影响担保物权的灭失。

（四）普通债权

1. 普通债权以债权人为单位，每家债权人 35 万元以下（含 35 万元）的普通债权部分，由众和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全额清偿。

2. 每家债权人超过 35 万元以上的普通债权部分，其中的 60.57%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由众和股份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清偿，剩余 39.43%由众和股份予以留债清偿，留债清偿期间不计收利息。具体安排如下：

（1）留债期限为 2 年，自法院裁定本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日（即留债期限起算日，不含当日）起计算，2 个留债年度为：第 1-12 个月为第 1 年、第 13-24 个月为第 2 年。

（2）自留债期限起算日起每 6 个月清偿一次，一年清偿 2 次，分四次清偿完毕：留债期限起算日起，满 6 个月次日清偿留债额度的 10%，满 12 个月次日清偿留债额度的 20%，满 18 个月次日清偿留债额度的 30%，满 24 个月次日清偿留债额度的 40%。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后的 1 个工作日。

（3）对于截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已向管理人申报的债权，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留债清偿的过程中，重整投资人将依据《重整投资协议》通过股东赠予资金向众和股份提供相当于留债额度 50%的资金作为留债清偿的偿债资金来源，众和股份就相应赠予资金将计入资本公积；如重整投资人进行上述资金赠予后，众和股份仍出现可能不能按期足额清偿情况的，重整投资人或其指定主体还将依据《重整投资协议》，通过向众和股份提供借款等方式，保障众和股份按期足额清偿。

3. 在本次重整中，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的债务不占用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的偿债资源，亦不属于上述普通债权予以留债清偿的范围，将在不损害其他债权人利益的前提下，由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协商妥善解决。

（五）劣后债权

对于因债务人未及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而产生的迟延履行期间加倍利息等劣后债权不予清偿，不安排偿债资源。

（六）预计债权

1. 暂缓确定债权

暂缓确定债权将综合各类债权的性质、债权申报金额及管理人进行初步审查后确定的合理金额等情况预留相应的偿债资金，该类债权在经审查确认后，可以按本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受偿方式予以清偿。

2. 未申报债权

未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申报但账面记载的债权，如债权权利应受法律保护的，在本重整计划执行期间不得行使权利；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债权人可以按照本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主张权利。

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按照上述债权调整和受偿方案完成清偿后，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全部债务清偿完毕，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与相关债权人的债权债务关系全部终止，为相关债务提供担保的担保人、承担连带或补充赔偿责任人的清偿责任全部终止或解除，债权人不得再向相关担保人、连带或补充赔偿责任人追偿。”

3. 重整执行

根据重整计划中清偿方案确定的清偿计划如下：

项目	清偿表金额	重整计划执行期内应清偿金额	留债金额		
			总金额	其中：重整投资人承担金额	其中：本公司承担金额
担保债权	497,631,458.51	497,631,458.51			
劳动债权	20,688,579.04	20,688,579.04			
税收债权	100,907,312.98	100,907,312.98			
普通债权-关联方	372,407,140.58		372,407,140.58		372,407,140.58
普通债权-其他	3,059,242,004.00	1,961,792,375.54	1,097,449,628.46	548,724,814.23	548,724,814.23
合计	4,050,876,495.11	2,581,019,726.07	1,469,856,769.04	548,724,814.23	921,131,954.81

根据管理人提供的清偿表，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重整计划执行期内应清偿金额的实际清偿情况如下：

债权类型	重整计划执行期内应清偿金额	2025 年度清偿金额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已清偿金额	尚未清偿金额
担保债权清偿	497,631,458.51		497,631,458.51	
职工债权清偿	20,688,579.04		20,688,579.04	
税收债权清偿	100,907,312.98		100,846,871.12	60,441.86

债权类型	重整计划执行期内应清偿金额	2025 年度清偿金额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已清偿金额	尚未清偿金额
普通债权清偿	1,961,792,375.54	6,454,125.13	1,961,765,161.23	27,214.31
合计	2,581,019,726.07	6,454,125.13	2,580,932,069.90	87,656.17

注 1: 税收债权清偿尚有秀屿社保中心 1 户 60,441.86 元未清偿, 系因税务局未开缴税单。

注 2: 重整计划执行期内应清偿款项, 如尚未清偿完毕, 管理人将继续清偿。

其中: 普通债权留债部分, 扣除应付关联方款项外, 清偿期限如下:

分期	清偿时间	清偿比例	应清偿金额		
			总额	其中: 重整投资人承担金额	其中: 公司承担金额
第一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25 日	10%	109,744,962.85	54,872,481.42	54,872,481.43
第二期	2025 年 10 月 24 日-25 日	20%	219,489,925.69	109,744,962.85	109,744,962.84
第三期	2026 年 04 月 24 日-25 日	30%	329,234,888.54	164,617,444.27	164,617,444.27
第四期	2026 年 10 月 24 日-25 日	40%	438,979,851.38	219,489,925.69	219,489,925.69
合计	—	—	1,097,449,628.46	548,724,814.23	548,724,814.23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清偿情况如下:

分期	清偿时间	清偿比例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清偿金额	累计已清偿金额	尚未清偿金额
第一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25 日	10%	109,744,962.85	109,190,286.10	554,676.75
第二期	2025 年 10 月 24 日-25 日	20%	219,489,925.69	218,526,675.66	963,250.03
第三期	2026 年 04 月 24 日-25 日	30%	329,234,888.54	123,579.30	329,111,309.24
第四期	2026 年 10 月 24 日-25 日	40%	438,979,851.38	164,772.41	438,815,078.97
合计	—	—	1,097,449,628.46	328,005,313.47	769,444,314.99

注: 第一、二期尚未清偿的部分主要是应付福州中院, 未开缴款单, 暂未支付。

(二) 阿坝众和股权诉讼事项

2014 年 3 月, 李剑南、李会秋等五人与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石公司) 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转让其持有的阿坝州闽锋锂业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17 日更名为阿坝州众和新能源公司, 简称阿坝众和) 33.1894% 股权, 作价 29,459.22 万元。合同订立后, 国石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向李剑南等五人指定账户支付定金合计 1,783 万元, 李剑南等五人将持有的闽锋锂业 33.1894% 股权转让给国石公司并办理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移交权证资料。

2014 年 7 月 9 日, 国石公司作为转让方, 将持有的阿坝众和 33.1894% 股权转让给黄岩

贸易，双方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1年8月，李剑南等五人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多次变更诉讼请求，最终请求判决其与国石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无效或解除，判决国石公司与黄岩贸易之间股权转让合同无效等。

2023年7月17日，公司收到管理人发来的福州中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1]闽01民初2256号）（以下简称“一审判决”），福州中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百三十二条、第一百四十六条、第一百五十三条、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五百六十五条、第五百六十六条的规定，一审判决如下：

（1）确认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9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无效；

（2）解除李剑南、李会秋、张烈、王子平、王辉与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4年3月27日签订的《关于阿坝州闽锋锂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合同》；

（3）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将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名下的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33.19%股权返还给李剑南、李会秋、张烈、王子平、王辉并登记至李剑南、李会秋、张烈、王子平、王辉名下（其中李剑南21.35%、李会秋1.75%、张烈2.06%、王子平2.06%、王辉5.97%）；

（4）李剑南、李会秋、张烈、王子平、王辉有权没收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付定金1,783万元；

（5）驳回原告李剑南、李会秋、张烈、王子平、王辉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3年7月29日，一审被告黄岩贸易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2023年7月30日，原告李剑南等5人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2025年1月15日，甲方（李剑南、王辉、张烈、王子平、李会秋）、乙方黄岩贸易、丙方国石公司、丁方阿坝众和，签署调解协议；2025年1月23日，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2023]闽民终1309号）。调解内容如下：

（1）各方确认，甲方与国石公司就案涉股权于2014年3月27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

同》、国石公司与乙方就案涉股权于 2014 年 7 月 9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均系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合法有效，甲方同意接受乙方根据本协议支付调解款，不得再主张合同无效、解除或撤销；

(2) 为解决本案争议，乙方同意向甲方支付调解款共计人民币 48,000 万元（含税），税费部分暂且先按照 18% 的标准在如下各期调解款中预先扣除用于代扣代缴甲方各成员的个人所得税，暂扣后剩余总金额为 39,360 万元。

(3) 款项将分六期支付，第一期调解款共计 10,000.00 万元。自出具调解书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期调解款支付之日起第 6 个月届满后支付第二期调解款 5,000.00 万元，第 12 个月届满后支付第三期调解款 5,000.00 万元，第 18 个月届满后支付第四期调解款 5,000.00 万元，第 24 个月届满后支付第五期调解款 10,000.00 万元，第 30 个月届满后支付第六期调解款 13,00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黄岩贸易已累计支付调解款 11,531.26 万元，剩余未支付的调解款为 36,468.74 万元。

（三）金鑫矿业股权事项

根据阿坝州人民政府于 2013 年 5 月 20 日颁布的《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资源管理办法》（阿府发[2013]7 号）以及根据阿府发[2013]7 号文制定的《阿坝州矿产资源管理实施意见》（阿府发[2013]8 号），凡在阿坝州行政区域内开采矿产资源，实行资源开发补偿收益作价入股，州、县人民政府可以资源开发补偿收益作价入股，其中，稀有金属矿的比例为 25%；阿坝州国有资产管理公司代表地方政府入股矿产资源开发企业，并与采矿权人签订矿产资源作价入股合同，负责作价入股收益的管理。

2022 年 7 月 7 日马尔康市人民政府发布《马尔康市人民政府关于尽快落实金鑫矿业政府资源入股股权的通知》（马尔康发[2022]11 号），要求阿坝众和、国城常青、国城德远尽快与州、市政府签署相关协议，并按持股比例向市、州，或指定主体过户合计 25% 的金鑫矿业股权，并进行登记。

目前，众和股份仍在与阿坝州当地政府、州国有资产管理公司等就金鑫矿业 25% 股权事宜进行沟通，尚未达成一致的解决方案，众和股份及金鑫矿业公司尚未签署入股合同等任何与当地政府取得金鑫矿业 25% 股权事项有关的协议。若今后因金鑫矿业 25% 股权无偿过户给马尔康市人民政府以后，金鑫矿业股权结构将会发生变化，股东阿坝众和、国城常青、国城德远三个股东股比合计将变更为 75%。

（四）金鑫矿业 2022 年增资相关事项

金鑫矿业与股东国城常青、国城德远、阿坝众和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书》，国城常青、国城德远（以下合称“增资方”）向金鑫矿业增资 42,880.42 万元，其中，国城常青以现金向金鑫矿业增资 42,022.7232 万元，认购金鑫矿业新增注册资本 5,701.8240 万元；国城德远以现金向金鑫矿业增资 857.6968 万元，认购金鑫矿业新增注册资本 116.3760 万元（以上增资事项简称为“增资”或“2022 年 2 月增资”）。

根据金鑫矿业委托的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信资评咨字[2022]第 040001 号《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所涉及的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估值报告》，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金鑫矿业股东全部权益估值为 42,880.42 万元。根据《增资扩股协议书》，金鑫矿业 2022 年 2 月增资参考上述报告结果确定公司增资估值。增资后，金鑫矿业的注册资本由 6,060.60 万元增加至 11,878.80 万元，增资方国城常青、国城德远通过增资取得金鑫矿业 5,818.2 万元注册资本，对应金鑫矿业 48.9797%股权。

增资方国城常青、国城德远是国城集团直接/间接控股的下属企业，在根据《增资扩股协议书》的约定足额支付增资款的基础上，国城集团及增资方国城常青、国城德远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还自愿向金鑫矿业、阿坝众和、众和股份三方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未来在众和股份重整程序中的评估机构对金鑫矿业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且评估基准日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的，如果评估结果高于 2022 年 2 月增资估值（42,880.42 万元，扣除增资中增资款及财务费用的影响）的，国城常青、国城德远应当按照新的评估结果调增投资款，股权比例不变；如国城常青、国城德远未能在合理期限内增加投资款的，应当按照上述评估结果调整股权比例。

根据众和股份重整程序中的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3]第 446 号《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涉及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评估报告》（以下简称“《重整评估报告》”），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金鑫矿业 100%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171,926.93 万元。

国城常青、国城德远、阿坝众和、金鑫矿业、众和股份及国城集团于 2024 年 5 月 7 日签订《协议书》，《协议书》就增资补偿款支付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根据《重整评估报告》，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金鑫矿业 100%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171,926.93 万元。该评估结果高于 2022 年 2 月增资估值（42,880.42 万元，

扣除增资中增资款及财务费用的影响), 增资方应履行按照《重整评估报告》中新的评估结果调增投资款的义务。

(2) 各方确认, 金鑫矿业收到的增资款财务费用影响为 517.2670 万元(按 2022 年央行 1 年期贷款年利率 3.7% 计算自增资款支付日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3)《重整评估报告》中的金鑫矿业 100% 股东权益估值扣除已支付增资款 42,880.42 万元及财务费用后为 128,529.2430 万元, 各方同意据此计算增资方应支付的增资款金额。

(4) 各方确认, 调增后增资方取得 48.9797% 股权所需要支付的增资款为 123,388.5823 万元, 其中: 国城常青应支付的增资款为 120,920.5561 万元, 计算方式为: 国城常青应支付的增资款金额=扣除增资方已支付的增资款及财务费用后的金鑫矿业 100% 股权估值 128,529.2430 万元 \times 5,701.824 万元/6,060.6 万元=120,920.5561 万元(本计算方式中 5,701.824 万元为国城常青出资额, 6,060.6 万元为金鑫矿业增资前注册资本); 国城德远应支付的增资款金额为 2,468.0261 万元, 计算方式为: 国城德远应支付的增资款金额=扣除增资方已支付的增资款及财务费用后的金鑫矿业 100% 股权估值 128,529.2430 万元 \times 116.376 万元/6,060.6 万元=2,468.0261 万元(本计算方式中 116.376 万元为国城德远出资额, 6,060.6 万元为金鑫矿业增资前注册资本)。

(5) 各方同意, 增资方应支付增资补偿款的金额=增资方取得 48.9797% 股权所需要支付的增资款 123,388.5823 万元-增资方已支付的增资款 42,880.42 万元=80,508.1623 万元。其中: 国城常青扣除已支付的增资额后应补交的增资款金额为 78,897.8329 万元, 国城德远扣除已支付的增资额后应补交的增资款金额为 1,610.3293 万元。

(6) 国城集团承诺向金鑫矿业支付增资补偿款 80,508.1623 万元, 各方确认国城集团已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支付 3,000.00 万元, 余款 77,508.1623 万元的支付期限为在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重整计划规定的普通债权留债期限内; 在支付余款时, 国城集团应当支付利息, 利息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计至增资补偿款实际支付之日, 利率按照同期 LPR 贷款利率计算。如国城集团依约履行付款义务, 金鑫矿业不得再要求国城常青、国城德远支付增资补偿款及利息。

(7) 若国城集团未按第(6)款约定支付增资补偿款及利息, 金鑫矿业、阿坝众和、众和股份均有权要求国城常青、国城德远依据 2022 年 2 月 23 日《承诺函》履行相关义务。

基于谨慎性原则, 国城股份已于 2025 年末确认对金鑫矿业的负债 44,214.24 万元。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2,836.66
1-2年	92,836.66	
3年以上	343,131,190.17	343,131,190.17
其中: 4-5年		1,534,445.69
5年以上	343,131,190.17	341,596,744.48
合计	343,224,026.83	343,224,026.83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5,642,279.37	97.79	335,642,279.3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81,747.46	2.21	7,581,747.46	100.00	
其中: 账龄组合	7,581,747.46	2.21	7,581,747.46	100.00	
合计	343,224,026.83	100.00	343,224,026.83	—	

(续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5,642,279.37	97.79	335,642,279.3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81,747.46	2.21	7,581,747.46	100.00	
其中: 账龄组合	7,581,747.46	2.21	7,581,747.46	100.00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343,224,026.83	100.00	343,224,026.83	—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法收回款项	335,642,279.37	335,642,279.37	335,642,279.37	335,642,279.37	
合计	335,642,279.37	335,642,279.37	335,642,279.37	335,642,279.37	

年末单项计提（无法收回账款）明细：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原因
福建奥帝斯服饰有限公司	98,239,376.59	98,239,376.59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雷诺实业有限公司	64,564,516.73	64,564,516.73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丰能集团有限公司	42,261,505.09	42,261,505.09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维宝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9,381,461.69	29,381,461.69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远翔贸易有限公司	27,389,652.00	27,389,652.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君合集团有限公司	25,230,641.08	25,230,641.08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翔升纺织有限公司	21,051,530.98	21,051,530.98	预计无法收回
帝牌（中国）有限公司	7,092,842.77	7,092,842.77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三源仟鼎贸易有限公司	6,084,680.31	6,084,680.31	预计无法收回
石狮市大帝织造服饰有限公司	4,988,425.99	4,988,425.99	预计无法收回
石狮市俊邦纺织贸易有限公司	2,390,286.91	2,390,286.91	预计无法收回
刘加峰	1,534,445.69	1,534,445.69	预计无法收回
香港众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12,449.32	1,412,449.32	预计无法收回
盖奇（中国）织染服饰有限公司	1,214,916.05	1,214,916.05	预计无法收回
石狮市亨路服装有限责任公司	998,047.78	998,047.78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省莆田市华伦企业有限公司	678,372.78	678,372.78	预计无法收回
莆田市佳春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410,000.00	41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利郎（中国）有限公司	319,099.81	319,099.81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市唐鹰服饰有限公司	272,130.80	272,130.80	预计无法收回
石狮市柏斯卡尔服装有限公司	127,897.00	127,897.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原因
合计	335,642,279.37	335,642,279.37	—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5年以上	7,581,747.46	7,581,747.46	100.00
合计	7,581,747.46	7,581,747.46	—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335,642,279.37					335,642,279.37
组合计提	7,581,747.46					7,581,747.46
合计	343,224,026.83					343,224,026.83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重要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福建奥帝斯服饰有限公司	98,239,376.59	28.62	98,239,376.59
福建雷诺实业有限公司	64,564,516.73	18.81	64,564,516.73
厦门丰能集团有限公司	42,261,505.09	12.31	42,261,505.09
厦门维宝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9,381,461.69	8.56	29,381,461.69
福建远翔贸易有限公司	27,389,652.00	7.98	27,389,652.00
合计	261,836,512.10	76.29	261,836,512.10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74,093.93	8,165,748.41
合计	2,074,093.93	8,165,748.4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3,003,253.66	73,017,502.59
关联方款项	373,202,780.16	356,257,699.08
其他		10,000.00
合计	446,206,033.82	429,285,201.67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0,253,746.08	77,990,243.13
1-2年	17,828,406.62	128,463,361.07
2-3年	89,514,979.68	5,418,361.35
3年以上	208,608,901.44	217,413,236.12
其中：3-4年	5,418,361.35	3,935,695.17
4-5年	3,935,695.17	2,645,400.59
5年以上	199,254,844.92	210,832,140.36
合计	446,206,033.82	429,285,201.6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9,774,923.27	87.35	389,774,923.2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431,110.55	12.65	54,357,016.62	96.32	2,074,093.93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54,501,110.55	12.21	54,357,016.62	99.74	144,093.93
关联方组合	1,930,000.00	0.44			1,930,000.00
合计	446,206,033.82	100.00	444,131,939.89	—	2,074,093.93

(续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6,767,506.19	85.44	366,767,506.1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517,695.48	14.56	54,351,947.07	86.94	8,165,748.41
其中：账龄组合	54,525,359.48	12.7	54,351,947.07	99.68	173,412.41
关联方组合	7,992,336.00	1.86			7,992,336.00
合计	429,285,201.67	100.00	421,119,453.26	—	8,165,748.41

1) 按单项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法收回款项	366,767,506.19	366,767,506.19	100.00	389,774,923.27	389,774,923.27	100.00
合计	366,767,506.19	366,767,506.19	100.00	389,774,923.27	389,774,923.27	100.00

年末单项计提（无法收回款项）明细：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原因
黄岩贸易	177,657,766.03	177,657,766.03	预计无法收回
华纶印染	96,661,944.71	96,661,944.71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原因
众和营销	32,856,813.63	32,856,813.63	预计无法收回
阿坝众和	29,521,410.19	29,521,410.19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天骄	20,030,425.38	20,030,425.38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巨巢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14,739,943.71	14,739,943.71	预计无法收回
众和纺织	14,434,420.22	14,434,420.22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优购尚品贸易有限公司	3,699,799.40	3,699,799.40	预计无法收回
灌云天骄	70,000.00	7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省人人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2,400.00	62,4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惠州市天骄锂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89,774,923.27	389,774,923.27	—

2) 账龄组合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9,662.98	5.00	5,483.15
1-2年	36,054.00	10.00	3,605.40
3-4年	14,931.00	50.00	7,465.50
5年以上	54,340,462.57	100.00	54,340,462.57
合计	54,501,110.55	—	54,357,016.62

3) 关联方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北京新能	1,930,000.00		
合计	1,930,000.00	—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54,351,947.07	366,767,506.19	421,119,453.26
年初其他应收款账面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5,069.55	23,007,417.08	23,012,486.63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54,357,016.62	389,774,923.27	444,131,939.89

(5)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6,767,506.19	23,007,417.08				389,774,923.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351,947.07	5,069.55				54,357,016.62
合计	421,119,453.26	23,012,486.63				444,131,939.89

(6)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7)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8)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华纶印染	关联方往来款	177,657,766.03	1-5 年, 5 年以上	39.82	177,657,766.03
黄岩贸易	关联方往来款	96,661,944.71	1-3 年	21.66	96,661,944.7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福建森鼎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155,800.00	5年以上	7.65	34,155,800.00
众和营销	关联方往来款	32,856,813.63	1-5年, 5年以上	7.36	32,856,813.63
阿坝众和	关联方往来款	29,521,410.19	1年内	6.62	29,521,410.19
合计	—	370,853,734.56	—	83.11	370,853,734.56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45,906,329.89	368,306,329.89	877,6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245,906,329.89	368,306,329.89	877,600,000.00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48,773,229.89	368,306,329.89	880,466,9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248,773,229.89	368,306,329.89	880,466,9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黄岩贸易	557,600,000.00			
厦门众和	320,000,000.00			
众和纺织	174,823,309.88	174,823,309.88		
华纶印染	143,483,020.01	143,483,020.01		
众和贸易	50,000,000.00	5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福建龙瀛	2,866,900.00			2,866,900.00
合计	1,248,773,229.89	368,306,329.89		2,866,9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股份支付		
黄岩贸易			557,600,000.00	
厦门众和			320,000,000.00	
众和纺织			174,823,309.88	174,823,309.88
华纶印染			143,483,020.01	143,483,020.01
众和贸易			50,000,000.00	50,000,000.00
福建龙瀛				
合计			1,245,906,329.89	368,306,329.89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37,442.32	72,509.93	672,438.79	239,893.80
合计	137,442.32	72,509.93	672,438.79	239,893.80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789.25	
合计	-39,789.25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605,393.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77,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91,653.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2,428.53	
小计	64,893,668.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419.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428,573.89	
合计	72,362,661.8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9%	0.0304	0.03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3%	-0.0014	-0.0014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605,393.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77,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91,653.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2,428.5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4,893,668.35
减：所得税影响数	-40,419.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428,573.8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2,362,661.8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